

中鋼碳素化學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民國114及113年度

地址：高雄市前鎮區成功二路88號25樓

電話：(07)338-3515

§ 目 錄 §

項	目 頁	財 務 報 告 次 附 註 編 號
一、封 面	1	-
二、目 錄	2	-
三、會計師查核報告	3~6	-
四、個體資產負債表	7	-
五、個體綜合損益表	8~9	-
六、個體權益變動表	10	-
七、個體現金流量表	11~13	-
八、個體財務報告附註		
(一) 公司沿革	14	一
(二) 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14	二
(三) 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14~16	三
(四) 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16~31	四
(五) 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31	五
(六) 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31~63	六~二五
(七) 關係人交易	63~68	二六
(八) 質抵押之資產	-	-
(九) 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68	二七
(十) 重大之災害損失	-	-
(十一) 重大之期後事項	-	-
(十二) 具重大影響之外幣金融資產及負債資訊	68~70	二八
(十三) 附註揭露事項		
1. 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70	二九
2.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70	二九
3. 大陸投資資訊	70~71	二九
(十四) 部門資訊	71	三十
九、重要會計項目明細表	77~96	-

會計師查核報告

中鋼碳素化學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查核意見

中鋼碳素化學股份有限公司（中碳公司）民國 114 年及 113 年 12 月 31 日之個體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14 及 11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個體綜合損益表、個體權益變動表、個體現金流量表，以及個體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個體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中碳公司民國 114 年及 113 年 12 月 31 日之個體財務狀況，暨民國 114 及 11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個體財務績效及個體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受託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中碳公司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中碳公司民國 114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個體財務報表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茲對中碳公司民國 114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之關鍵查核事項敘明如下：

外銷收入截止之適當性

中碳公司外銷之銷售流程較為複雜，且需由人工依銷售之貿易條件確認商品控制權已移轉予客戶，並於控制權移轉時點認列收入。管理階層承受達成預期目標及市場預期之壓力，可能藉由營業額達成其目的，因此，本會計師將接近財務報導期間結束日之一定期間之外銷收入認列時點列為關鍵查核事項。

本會計師對於上述之外銷收入已執行主要查核程序如下：

- 一、瞭解並測試與銷貨循環內部控制設計及執行之有效性。
- 二、對於接近財務報導期間結束日之一定期間之外銷收入執行截止測試，並核對相關文件，以確認收入認列時點是否允當。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允當表達之個體財務報表，且維持與個體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個體財務報表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個體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中碳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中碳公司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中碳公司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目的，係對個體財務報表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個體財務報表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個體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及專業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 一、辨認並評估個體財務報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 二、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中碳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 三、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 四、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中碳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個體財務報表使用者注意個體財務報表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中碳公司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 五、評估個體財務報表（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個體財務報表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 六、對於中碳公司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個體財務報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中碳公司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中碳公司民國 114 年度個別財務報表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王 兆 群



王兆群

會計師 廖 鴻 儒



廖鴻儒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金管證審字第 1090347472 號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金管證審字第 0990031652 號

中 華 民 國 115 年 2 月 24 日



中鋼化學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財務報告

民國 114 年及 113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代 碼	資 產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四及六）	\$ 1,070,820	10		\$ 1,088,557	10	
112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四及七）	10,155	-		19,605	-	
1130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四及八）	163,983	1		158,038	1	
1149	避險之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四、九及二五）	-	-		33,374	-	
1150	應收票據（附註四及十）	870	-		875	-	
1170	應收帳款淨額（附註四及十）	271,017	3		423,797	4	
1180	應收帳款－關係人（附註四、十及二六）	89,996	1		94,520	1	
1200	其他應收款（附註二六）	47,879	-		16,893	-	
130X	存貨（附註四、五及十一）	1,163,149	10		1,164,445	10	
1479	其他流動資產	41,699	-		41,897	-	
11XX	流動資產總計	<u>2,859,568</u>	<u>25</u>		<u>3,042,001</u>	<u>26</u>	
	非流動資產						
1517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四及八）	25,144	-		26,228	-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附註四及十二）	2,781,460	25		2,762,391	24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附註四、十三及二六）	4,542,566	40		4,421,550	39	
1755	使用權資產（附註四、十四及二六）	516,678	5		542,158	5	
1760	投資性不動產（附註四及十五）	533,013	5		533,013	5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附註四及二二）	51,747	-		59,263	1	
1915	預付設備款	43,633	-		1,350	-	
1920	存出保證金	4,570	-		4,451	-	
1990	其他非流動資產	22,297	-		24,761	-	
15XX	非流動資產總計	<u>8,521,108</u>	<u>75</u>		<u>8,375,165</u>	<u>74</u>	
1XXX	資產總計	<u>\$11,380,676</u>	<u>100</u>		<u>\$11,417,166</u>	<u>100</u>	
	負債及權益						
	流動負債						
2100	短期借款（附註十六）	\$ 1,271,024	11		\$ 301,009	3	
2110	應付短期票券（附註十六）	-	-		100,000	1	
2130	合約負債（附註四及二二）	66,743	1		98,323	1	
2170	應付帳款	24,870	-		30,180	-	
2180	應付帳款－關係人（附註二六）	200,815	2		246,832	2	
2200	其他應付款（附註十七、十八及二六）	243,543	2		337,461	3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附註四及二二）	117,418	1		106,203	1	
2280	租賃負債－流動（附註四、十四及二六）	30,883	-		34,725	-	
2399	其他流動負債	9,842	-		10,196	-	
21XX	流動負債總計	<u>1,965,138</u>	<u>17</u>		<u>1,264,929</u>	<u>11</u>	
	非流動負債						
2540	長期借款（附註十六）	1,000,000	9		1,300,000	11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附註四及二二）	-	-		3,489	-	
2580	租賃負債－非流動（附註四、十四及二六）	509,614	4		529,605	5	
2640	淨確定福利負債（附註四及十八）	83,675	1		98,587	1	
2645	存入保證金	3,970	-		3,960	-	
25XX	非流動負債總計	<u>1,597,259</u>	<u>14</u>		<u>1,935,641</u>	<u>17</u>	
2XXX	負債總計	<u>3,562,397</u>	<u>31</u>		<u>3,200,570</u>	<u>28</u>	
	權益（附註四及十九）						
3110	普通股股本	2,369,044	21		2,369,044	21	
3200	資本公積	989,006	9		971,984	8	
	保留盈餘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3,092,576	27		3,090,378	27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317,861	3		193,150	2	
3350	未分配盈餘	1,474,798	13		2,027,539	18	
3300	保留盈餘總計	<u>4,885,235</u>	<u>43</u>		<u>5,311,067</u>	<u>47</u>	
3400	其他權益	(307,368)	(3)		(317,861)	(3)	
3500	庫藏股票	(117,638)	(1)		(117,638)	(1)	
3XXX	權益總計	<u>7,818,279</u>	<u>69</u>		<u>8,216,596</u>	<u>72</u>	
3X2X	負債及權益總計	<u>\$11,380,676</u>	<u>100</u>		<u>\$11,417,166</u>	<u>100</u>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黃建智



經理人：方明達



會計主管：郭麗莉




 中鋼碳素化學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綜合損益表

民國 114 及 11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惟
每股盈餘為元

代 碼	114年度		113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營業收入（附註四、二十及二六）			
4100	\$ 5,702,701	99	\$ 7,436,439	99
4800	61,533	1	53,485	1
4000	5,764,234	100	7,489,924	100
5000	營業成本（附註十一、二一及二六）			
	4,707,459	82	5,752,855	77
5900	1,056,775	18	1,737,069	23
	營業費用（附註二一及二六）			
6100	155,542	3	171,955	2
6200	126,960	2	147,440	2
6300	265,731	5	246,449	3
6000	548,233	10	565,844	7
6900	508,542	8	1,171,225	16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附註二一及二六）			
7100	9,321	-	12,612	-
7190	108,792	2	95,000	1
7020	(4,546)	-	36,862	-
7070	111,997	2	142,300	2
7510	(26,167)	-	(12,847)	-
7000	199,397	4	273,927	3
7900	707,939	12	1,445,152	19
7950	92,115	2	238,951	3
8200	615,824	10	1,206,201	16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14年度		113年度	
		金	%	金	%
	其他綜合損益（附註十八、十九及二二）				
831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 衡量數	\$ 9,767	-	\$ 7,911	-
8316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 按公允價值衡量 之權益工具未實 現損益	(3,943)	-	(26,488)	-
8317	避險工具之損益	1,104	-	(1,104)	-
833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 子公司及關聯企 業之其他綜合損 益之份額	34,186	1	(263,417)	(4)
8349	與不重分類之項目 相關之所得稅	(2,174)	-	(1,361)	-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 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 報表換算之兌換 差額	325	-	6,646	-
8367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 按公允價值衡量 之債務工具未實 現損益	(1,020)	-	1,953	-
838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 子公司及關聯企 業之其他綜合損 益份額	(2,425)	-	(6,113)	-
8300	本年度其他綜合損 益稅後淨額	<u>35,820</u>	<u>1</u>	<u>(281,973)</u>	<u>(4)</u>
8500	本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u>\$ 651,644</u>	<u>11</u>	<u>\$ 924,228</u>	<u>12</u>
	每股盈餘（附註二三）				
9710	基 本	<u>\$ 2.65</u>		<u>\$ 5.20</u>	
9810	稀 釋	<u>\$ 2.65</u>		<u>\$ 5.18</u>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黃建智



經理人：方明達



會計主管：郭麗莉





中鋼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權益變動表

民國 114 及 11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代 碼		普 通 股 股 本	資 本 公 積	保 留 盈 餘			國 外 營 運 機 構 財 務 報 表 換 算 之 兌 換 差 額	其 他 權 益			庫 藏 股 票	權 益 總 計	
				法 定 盈 餘 公 積	特 別 盈 餘 公 積	未 分 配 盈 餘		合 計	透 過 其 他 綜 合 損 益 按 公 允 價 值 衡 量 之 金 融 資 產 未 實 現 損 益	避 險 工 具 損 益			合 計
A1	113 年 1 月 1 日 餘 額	\$ 2,369,044	\$ 928,925	\$ 2,948,165	\$ 193,150	\$ 1,910,865	\$ 5,052,180	(\$ 26,929)	\$ 8,873	\$ 15	(\$ 18,041)	(\$ 117,638)	\$ 8,214,470
	112 年 度 盈 餘 指 撥 及 分 配 (附 註 十 九)												
B1	法定盈餘公積	-	-	142,213	-	(142,213)	-	-	-	-	-	-	-
B5	股東現金股利	-	-	142,213	-	(947,618)	(947,618)	-	-	-	-	-	(947,618)
D1	113 年 度 淨 利	-	-	-	-	1,206,201	1,206,201	-	-	-	-	-	1,206,201
D3	113 年 度 稅 後 其 他 綜 合 損 益	-	-	-	-	8,616	8,616	285	(289,980)	(894)	(290,589)	-	(281,973)
D5	113 年 度 綜 合 損 益 總 額	-	-	-	-	1,214,817	1,214,817	285	(289,980)	(894)	(290,589)	-	924,228
Q1	處 分 透 過 其 他 綜 合 損 益 按 公 允 價 值 衡 量 之 權 益 工 具	-	-	-	-	9,231	9,231	-	(9,231)	-	(9,231)	-	-
M1	發 放 子 子 公 司 股 利 調 整 資 本 公 積	-	19,014	-	-	-	-	-	-	-	-	-	19,014
T1	採 用 權 益 法 認 列 子 公 司 及 關 聯 企 業 之 變 動 數	-	24,045	-	-	(17,543)	(17,543)	-	-	-	-	-	6,502
Z1	113 年 12 月 31 日 餘 額	2,369,044	971,984	3,090,378	193,150	2,027,539	5,311,067	(26,644)	(290,338)	(879)	(317,861)	(117,638)	8,216,596
	113 年 度 盈 餘 指 撥 及 分 配 (附 註 十 九)												
B1	法定盈餘公積	-	-	120,650	-	(120,650)	-	-	-	-	-	-	-
B3	特別盈餘公積	-	-	-	124,711	(124,711)	-	-	-	-	-	-	-
B5	股東現金股利	-	-	-	-	(947,618)	(947,618)	-	-	-	-	-	(947,618)
B5	法定盈餘公積配發現金股利	-	-	(118,452)	-	-	(118,452)	-	-	-	-	-	(118,452)
D1	114 年 度 淨 利	-	-	-	-	615,824	615,824	-	-	-	-	-	615,824
D3	114 年 度 稅 後 其 他 綜 合 損 益	-	-	-	-	7,788	7,788	(1,878)	29,031	879	28,032	-	35,820
D5	114 年 度 綜 合 損 益 總 額	-	-	-	-	623,612	623,612	(1,878)	29,031	879	28,032	-	651,644
Q1	處 分 透 過 其 他 綜 合 損 益 按 公 允 價 值 衡 量 之 權 益 工 具	-	-	-	-	17,539	17,539	-	(17,539)	-	(17,539)	-	-
M1	發 放 子 子 公 司 股 利 調 整 資 本 公 積	-	21,390	-	-	-	-	-	-	-	-	-	21,390
T1	採 用 權 益 法 認 列 子 公 司 及 關 聯 企 業 之 變 動 數	-	(4,368)	-	-	(913)	(913)	-	-	-	-	-	(5,281)
Z1	114 年 12 月 31 日 餘 額	\$ 2,369,044	\$ 989,006	\$ 3,092,576	\$ 317,861	\$ 1,474,798	\$ 4,885,235	(\$ 28,522)	(\$ 278,846)	\$ -	(\$ 307,368)	(\$ 117,638)	\$ 7,818,279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黃建智



經理人：方明達



會計主管：郭麗莉



中鋼碳素化學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現金流量表

民國 114 及 11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代 碼		114 年度	113 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A10000	本年度稅前淨利	\$ 707,939	\$1,445,152
A20010	收益費損項目		
A20100	折 舊	420,069	432,540
A20200	攤 銷	3,363	5,085
A2040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 資產淨損失(利益)	108	(4,680)
A20900	利息費用	26,167	12,847
A21200	利息收入	(9,321)	(12,612)
A21300	股利收入	(1,557)	(1,632)
A22400	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及關聯企業 收益之份額	(111,997)	(142,300)
A22500	處分及報廢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 失	532	951
A23700	非金融資產減損損失	9,620	8,944
A29900	租賃修改利益	(21)	-
A30000	營業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數		
A31140	應收票據	5	(382)
A31150	應收帳款	152,780	106,670
A31160	應收帳款－關係人	4,524	130,763
A31180	其他應收款	(31,057)	(1,807)
A31200	存 貨	(8,324)	(201,926)
A31240	其他流動資產	198	96,875
A32125	合約負債	(31,580)	56,687
A32150	應付帳款	(5,310)	(10,373)
A32160	應付帳款－關係人	(46,017)	(8,354)
A32180	其他應付款	(69,028)	(78,428)
A32230	其他流動負債	(354)	1,153
A32240	淨確定福利負債	(5,146)	(4,698)
A33000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	1,005,593	1,830,475
A33500	支付之所得稅	(79,047)	(411,721)
AAAA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u>926,546</u>	<u>1,418,754</u>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14 年度	113 年度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B00010	取得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9,823)	(\$ 62,858)
B00020	處分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49,262
B00100	取得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430,000)	(433,000)
B00200	處分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439,342	442,930
B01500	取得避險之金融資產	-	(34,478)
B02700	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527,576)	(853,594)
B03700	存出保證金增加	(119)	-
B03800	存出保證金減少	-	70
B06700	其他非流動資產增加	(899)	(9,524)
B07500	收取之利息	9,392	10,802
B07600	收取子公司及關聯企業股利	141,123	98,555
B07600	收取其他股利	1,557	1,632
BBBB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377,003)	(790,203)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C00100	短期借款增加	6,262,065	5,431,809
C00200	短期借款減少	(5,292,050)	(5,565,546)
C00500	應付短期票券增加	-	150,000
C00600	應付短期票券減少	(100,000)	(50,000)
C01600	長期借款增加	1,150,000	1,300,000
C01700	長期借款減少	(1,450,000)	(950,000)
C03000	存入保證金增加	10	50
C04020	租賃本金償還	(37,604)	(34,505)
C04500	發放現金股利	(1,066,070)	(947,618)
C05600	支付之利息	(33,631)	(24,633)
CCCC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567,280)	(690,443)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14 年度	113 年度
EEEE	現金及約當現金淨減少數	<u>(\$ 17,737)</u>	<u>(\$ 61,892)</u>
E00100	年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1,088,557</u>	<u>1,150,449</u>
E00200	年底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1,070,820</u>	<u>\$1,088,557</u>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黃建智



經理人：方明達



會計主管：郭麗莉



中鋼碳素化學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財務報告附註

民國 114 及 11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除另註明外，金額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中鋼碳素化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稱「本公司」）主要係由中國鋼鐵股份有限公司（中鋼，對本公司具實質控制能力之母公司；114 年及 113 年 12 月 31 日均持股 29.04%）及其他法人股東於 78 年 2 月投資設立，並於 82 年 5 月開始營運，主要經營煤焦油蒸餾產品、輕油系列產品、焦炭系列產品及精碳材料系列產品之生產、加工及銷售，並從事相關上、下游產品之買賣。

本公司股票自 87 年 11 月起奉准在台灣證券交易所上市買賣。

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表達。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個體財務報告於 115 年 2 月 24 日經董事會通過發布。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一) 初次適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稱「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IFRS）、國際會計準則（IAS）、解釋（IFRIC）及解釋公告（SIC）（以下稱「IFRS 會計準則」）將不致造成本公司會計政策之重大變動。

(二) 115 年適用之金管會認可之 IFRS 會計準則

<u>新發布 / 修正 / 修訂準則及解釋</u>	<u>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IASB) 發布之生效日</u>
IFRS 9 及 IFRS 7 之修正「金融工具之分類與衡量之修正」	2026 年 1 月 1 日
IFRS 9 及 IFRS 7 之修正「涉及依賴自然電力之合約」	2026 年 1 月 1 日
「IFRS 會計準則之年度改善—第 11 冊」	2026 年 1 月 1 日
IFRS 17「保險合約」（含 2020 年及 2021 年之修正）	2023 年 1 月 1 日

截至本個體財務報告經董事會通過發布日止，本公司評估其他準則之修正將不致對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造成重大影響。

(三) IASB 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 會計準則

<u>新發布 / 修正 / 修訂準則及解釋</u>	<u>I A S B 發布之 生效日 (註 1)</u>
IFRS 10 及 IAS 28 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未 定
IFRS 18「財務報表之表達與揭露」	2027 年 1 月 1 日 (註 2)
IFRS 19「不具公共課責性之子公司：揭露」(含 2025 年之修正)	2027 年 1 月 1 日
IAS 21 之修正「換算為高度通貨膨脹之表達貨幣」	2027 年 1 月 1 日

註 1：除另註明外，上述新發布 / 修正 / 修訂準則或解釋係於各該日期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導期間生效。

註 2：金管會於 114 年 9 月 25 日宣布我國企業應自 117 年 1 月 1 日適用 IFRS 18，亦得於金管會認可 IFRS 18 後，選擇提前適用。

IFRS 18「財務報表之表達與揭露」及相關配套修正

IFRS 18 將取代 IAS 1「財務報表之表達」，該準則主要變動包括：

1. 本公司應評估是否具有投資於特定類型之資產及提供融資予客戶之特定主要經營活動，據以將損益表之收益及費損項目分為營業、投資、籌資、所得稅及停業單位種類。
2. 損益表應列報營業損益、籌資前稅前損益以及損益之小計及總計。
3. 提供指引以強化彙總及細分規定：本公司須辨認來自個別交易或其他事項之資產、負債、權益、收益、費損及現金流量，並以共同特性為基礎進行分類與彙總，俾使主要財務報表列報之各單行項目至少具一項類似特性。具不同特性之項目於主要財務報表及附註應予細分。本公司僅於無法找到更具資訊性之名稱時，始將該等項目標是為「其他」。

4. 增加管理階層定義之績效衡量之揭露：本公司於進行財務報表外之公開溝通，以及向財務報表使用者溝通對本公司整體財務績效某一層面之管理階層觀點時，應於財務報表單一附註揭露管理階層定義之績效衡量相關資訊，包括該衡量之描述、如何計算、其與 IFRS 會計準則明定之小計或總計之調節以及相關調節項目之所得稅影響等。

此外，IAS 7「現金流量表」進行以下配套修正：

1. 本公司以間接法編製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時，應以營業損益作為調節起始點。
2. 本公司收取之利息及股利應分類為投資活動，而支付之利息及股利應分類為籌資活動。若本公司經評估具有特定主要經營活動，須考量損益表中列報股利收入、利息收入及利息費用之種類，據以決定收取股利、收取利息及支付利息於現金流量表中之分類，惟上述各項現金流量僅能各自分類於現金流量表之單一活動中。

除上述影響外，截至本個體財務報告經董事會通過發布日止，本公司仍持續評估各號準則、解釋之修正對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之其他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一) 遵循聲明

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

(二) 編製基礎

除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及按確定福利義務現值減除計畫資產公允價值認列之淨確定福利負債外，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依歷史成本基礎編製。

公允價值衡量依照相關輸入值之可觀察程度及重要性分為第 1 等級至第 3 等級：

1. 第 1 等級輸入值：係指於衡量日可取得之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絡市場之報價（未經調整）。

2. 第 2 等級輸入值：係指除第 1 等級之報價外，資產或負債直接（亦即價格）或間接（亦即由價格推導而得）之可觀察輸入值。

3. 第 3 等級輸入值：係指資產或負債之不可觀察之輸入值。

本公司於編製個體財務報告時，對投資子公司及關聯企業係採權益法處理。為使本個體財務報告之本年度損益、其他綜合損益及權益與本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中歸屬於本公司業主之本年度損益、其他綜合損益及權益相同，個體基礎與合併基礎下若干會計處理差異係調整「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及關聯企業損益份額」、「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及關聯企業其他綜合損益份額」暨相關權益項目。

(三) 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標準

流動資產包括：

1.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資產；
2. 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內實現之資產；及
3. 現金及約當現金（但不包括於資產負債表日後逾 12 個月用以交換或清償負債而受到限制者）。

流動負債包括：

1.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負債；
2. 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內到期清償之負債（即使於資產負債表日後至通過發布財務報告前已完成長期性之再融資或重新安排付款協議，亦屬流動負債），以及
3. 於資產負債表日不具有實質權利可將清償期限遞延至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 12 個月之負債。

非屬上述流動資產或流動負債者，係分類為非流動資產或非流動負債。

(四) 外 幣

本公司編製財務報告時，以本公司功能性貨幣以外之貨幣（外幣）交易者，依交易日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記錄。

外幣貨幣性項目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以收盤匯率換算，因交割貨幣性項目或換算貨幣性項目產生之兌換差額，於發生當年度認列於損益。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係以決定公允價值當日之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列為當年度損益，惟屬公允價值變動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者，其產生之兌換差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以歷史成本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係以交易日之匯率換算，不再重新換算。

於編製個體財務報告時，本公司國外營運機構（包含營運所在國家或使用之貨幣與本公司不同之子公司及關聯企業）之資產及負債以每一資產負債表日匯率換算為新台幣，收益及費損項目係以當年度平均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若本公司處分國外營運機構之所有權益，所有與該國外營運機構相關之累計兌換差額將重分類至損益。

(五) 存 貨

存貨包括原料、物料、在製品及製成品，存貨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時除同類別存貨外係以個別項目為基礎。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情況下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需投入之估計成本及完成出售所需之估計成本後之餘額。存貨成本之計算係採加權平均法。

(六) 投資子公司

本公司採用權益法處理對子公司之投資。

子公司係指本公司具有控制之個體。

權益法下，投資原始依成本認列，取得日後帳面金額係隨本公司所享有之子公司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份額與利潤分配而增減。此外，針對本公司可享有子公司其他權益之變動係按持股比例認列。

當本公司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之變動未導致喪失控制者，係作為權益交易處理。投資帳面金額與所支付或收取對價之公允價值間之差額，係直接認列為權益。

本公司評估減損時，係以財務報告整體考量現金產生單位並比較其可回收金額與帳面金額。嗣後若資產可回收金額增加時，將減損損失之迴轉認列為利益，惟資產於減損損失迴轉後之帳面金額，不得超過該項資產在未認列減損損失之情況下，減除應提列攤銷後之帳面金額。歸屬於商譽之減損損失不得於後續期間迴轉。

當喪失對子公司控制時，本公司係按喪失控制日之公允價值衡量其對前子公司之剩餘投資，剩餘投資之公允價值及任何處分價款與喪失控制當日之投資帳面金額之差額，列入當年度損益。此外，於其他綜合損益中所認列與該子公司有關之所有金額，其會計處理係與本公司直接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所必須遵循之基礎相同。

本公司與子公司之順流交易未實現損益於個體財務報告予以銷除。本公司與子公司之逆流及側流交易所產生之損益，僅在與本公司對子公司權益無關之範圍內，認列於個體財務報告。

(七) 投資關聯企業

關聯企業係指本公司具有重大影響，但非屬子公司或合資之企業。

本公司對投資關聯企業係採用權益法。權益法下，投資關聯企業原始依成本認列，取得日後帳面金額係隨本公司所享有之關聯企業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份額與利潤分配而增減。此外，針對本公司可享有關聯企業權益之變動係按持股比例認列。

關聯企業發行新股時，本公司若未按持股比例認購，致使持股比例發生變動，並因而使投資之股權淨值發生增減時，其增減數調整資本公積—採權益法認列關聯企業股權淨值之變動數及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惟若未按持股比例認購或取得致使對關聯企業之所有權權益減少者，於其他綜合損益中所認列與該

關聯企業有關之金額按減少比例重分類，其會計處理之基礎係與關聯企業若直接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所必須遵循之基礎相同；前項調整如應調減資本公積，而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所產生之資本公積餘額不足時，其差額調減保留盈餘。

當本公司對關聯企業之損失份額等於或超過其在該關聯企業之權益（包括權益法下投資關聯企業之帳面金額及實質上屬於本公司對該關聯企業淨投資組成部分之其他長期權益）時，即停止認列進一步之損失。本公司僅於發生法定義務、推定義務或已代關聯企業支付款項之範圍內，認列額外損失及負債。

本公司於評估減損時，係將投資之整體帳面金額（含商譽）視為單一資產比較可回收金額與帳面金額，進行減損測試，所認列之減損損失亦屬於投資帳面金額之一部分。減損損失之任何迴轉，於該投資之可回收金額後續增加之範圍內予以認列。

本公司自其投資不再為關聯企業之日停止採用權益法，其對原關聯企業之保留權益以公允價值衡量，該公允價值及處分價款與停止採用權益法當日之投資帳面金額之差額，列入當年度損益。此外，於其他綜合損益中所認列與該關聯企業有關之所有金額，其會計處理之基礎係與關聯企業若直接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所必須遵循之基礎相同。

本公司與關聯企業間之逆流、順流及側流交易所產生之損益，僅在與本公司對關聯企業權益無關之範圍內，認列於個體財務報告。

(八)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成本認列，後續以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後之金額衡量。

建造中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成本認列，成本包括專業服務費用及符合資本化條件之借款成本。該等資產於達預期使用狀態前測試該等資產能否正常運作時所產生之樣品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其銷售價款及成本係認列於損益。

該等資產於完工並達預期使用狀態時，分類至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適當類別並開始提列折舊。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於耐用年限內按直線基礎提列折舊，對每一重大部分單獨提列折舊，本公司至少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對估計耐用年限、殘值及折舊方法進行檢視，並推延適用會計估計變動之影響。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除列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

(九) 投資性不動產

投資性不動產係為賺取租金或資本增值或兩者兼具而持有之不動產。投資性不動產亦包括目前尚未決定未來用途所持有之土地。

投資性不動產原始以成本（包括交易成本）衡量，後續以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本公司採直線基礎提列折舊。

投資性不動產除列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

(十)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使用權資產及投資性不動產之減損

本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是否有任何跡象顯示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使用權資產及投資性不動產可能已減損，若有任一減損跡象存在，則估計該資產之可回收金額，倘無法估計個別資產之可回收金額，本公司估計該資產所屬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共用資產係依合理一致之基礎分攤至個別現金產生單位。

可回收金額為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與其使用價值之較高者。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低於其帳面金額時，將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減至其可回收金額，減損損失係認列於損益。

當減損損失於後續迴轉時，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增至修訂後之可回收金額，惟增加後之帳面金額以不超過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若未於以前年度認列減損損失時所決定之帳面金額（減除折舊），減損損失之迴轉係認列於損益。

(十一) 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於本公司成為該工具合約條款之一方時認列於個體資產負債表。

原始認列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時，若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非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衡量。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則立即認列為損益。

1. 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之慣例交易係採交易日會計認列及除列。

(1) 衡量種類

本公司所持有之金融資產種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

A.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為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本公司未指定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及不符合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或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再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係認列於損益。公允價值之決定方式參閱附註二五。

B.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本公司投資金融資產若同時符合下列兩條件，則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a. 係於某經營模式下持有，該模式之目的係持有金融資產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及
- b. 合約條款產生特定日期之現金流量，該等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應收票據及帳款（含關係人）、其他應收款及存出保證金）於原始認列後，係以有效利息法決定之總帳面金額減除任何減損損失之攤銷後成本衡量，任何外幣兌換損益則認列於損益。

除下列兩種情況外，利息收入係以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總帳面金額計算：

- a. 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金融資產，利息收入係以信用調整後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攤銷後成本計算。
- b. 非屬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但後續變成信用減損之金融資產，利息收入係以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攤銷後成本計算。

約當現金包括自取得日起 3 個月內、高度流動性、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甚小之定期存款及短期票券，係用於滿足短期現金承諾。

與第三方之合約導致使用受限制之活期存款亦屬於現金，除非該等限制改變存款之性質，而使其不再符合現金之定義。

C.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

本公司投資債務工具若同時符合下列兩條件，則分類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a. 係於某經營模式下持有，該模式之目的係藉由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及出售金融資產達成；及
- b. 合約條款產生特定日期之現金流量，該等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帳面金額之變動中屬以有效利息法計算之利息收入係認列於損益，其餘變動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於投資處分時重分類為損益。

D.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

本公司於原始認列時，可作一不可撤銷之選擇，將非持有供交易且非企業合併收購者所認列或有對價之權益工具投資，指定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後續公允價值變動列報於其他綜合損益，並累計於其他權益中。於投資處分時，累積損益直接移轉至保留盈餘，並不重分類為損益。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之股利於本公司收款之權利確立時認列於損益中，除非該股利明顯代表部分投資成本之回收。

(2) 金融資產之減損

本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按預期信用損失評估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含應收票據及帳款）

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之減損損失。

應收票據及帳款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其他金融資產係先評估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是否顯著增加，若未顯著增加，則按 12 個月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若已顯著增加，則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

預期信用損失係以發生違約之風險作為權重之加權平均信用損失。12 個月預期信用損失係代表金融工具於報導日後 12 個月內可能違約事項所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則代表金融工具於預期存續期間所有可能違約事項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

本公司為內部信用風險管理目的，在不考量所持有擔保品之前提下，判定下列情況代表金融資產已發生違約：

- A. 有內部或外部資訊顯示債務人已不可能清償債務。
- B. 逾期超過 90 天，除非有合理且可佐證之資訊顯示延後之違約基準更為適當。

所有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係藉由備抵帳戶調降其帳面金額，惟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之備抵損失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不減少其帳面金額。

(3) 金融資產之除列

本公司僅於對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失效，或已移轉金融資產且該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已移轉予其他企業時，始將金融資產除列。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整體除列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收取對價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整體除列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收取對價加計已認列於其他綜合

損益之任何累計利益或損失之總和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整體除列時，累積損益直接移轉至保留盈餘，並不重分類為損益。

2. 權益工具

本公司發行之權益工具係以取得之價款扣除直接發行成本後之金額認列。

再取回本公司本身之權益工具係於權益項下認列與減除，購買、出售、發行或註銷本公司本身之權益工具不認列於損益。

3. 金融負債

(1) 後續衡量

本公司所有金融負債係以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2) 金融負債之除列

除列金融負債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支付對價（包含任何所移轉之非現金資產或承擔之負債）間之差額認列為損益。

(十二) 庫藏股票

子公司持有本公司股票則按其取得成本自採權益法之投資重分類為庫藏股票，本公司發放予子公司之股利於帳上係沖銷投資收益，並調整資本公積—庫藏股票交易。

(十三) 避險會計

本公司指定部分避險工具（規避匯率風險之非衍生工具）進行現金流量避險。

指定且符合現金流量避險之避險工具，其利益及損失屬有效避險部分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屬避險無效部分則立即認列於損益。

當被避險項目認列於損益時，原先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金額將於同一期間重分類至損益，並於綜合損益表認列於與被

避險項目相關之項目下。然而，當預期交易之避險將認列非金融資產或非金融負債時，原先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金額，將自權益轉列為該非金融資產或非金融負債之原始成本。

本公司僅於避險關係不再符合避險會計之要件時推延停止避險會計，此包括避險工具已到期、出售、解約或行使。先前於避險有效期間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金額，於預期交易發生前仍列於權益，當預期交易不再預期會發生時，先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金額將立即認列於損益。

(十四) 碳費負債

依我國碳費收費辦法等相關法規認列之碳費負債，係根據清償當年度義務所需支出之最佳估計值，並依照實際排放量認列與衡量。

(十五) 收入認列

本公司於客戶合約辨認履約義務後，將交易價格分攤至各履約義務，並於滿足各履約義務時認列收入。

移轉商品或勞務與收取對價之時間間隔在 12 個月以內之合約，其重大財務組成部分不予調整交易價格。

1. 商品之銷售

本公司係於商品之控制權移轉予客戶時認列，通常內銷於貨品之交運時，外銷則於完成合約所載銷售條件時。客戶對商品已有訂定價格與使用之權利，並承擔商品陳舊過時風險，本公司係於該時點認列收入及應收帳款。銷售之預收款項，係認列為合約負債。

去料加工時，加工產品所有權之控制並未移轉，是以去料時不認列收入。

2. 勞務之提供

勞務收入係於勞務提供時予以認列收入。

(十六) 租賃

本公司於合約成立日評估合約是否係屬（或包含）租賃。

1. 本公司為出租人

當租賃條款係移轉附屬於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與報酬予承租人，則將其分類為融資租賃。所有其他租賃則分類為營業租賃。

營業租賃下，減除租賃誘因後之租賃給付係按直線基礎於相關租賃期間內認列為收益。因取得營業租賃所發生之原始直接成本，係加計至標的資產之帳面金額，並按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內認列為費用。

2. 本公司為承租人

除適用認列豁免之低價值標的資產租賃及短期租賃之租賃給付係按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內認列為費用，其他租賃皆於租賃開始日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

使用權資產原始按成本（包含租賃負債之原始衡量金額、租賃開始日前支付之租賃給付減除收取之租賃誘因、原始直接成本及復原標的資產之估計成本）衡量，後續按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後之金額衡量，並調整租賃負債之再衡量數。使用權資產係單獨表達於個體資產負債表。

使用權資產採直線基礎自租賃開始日起至耐用年限屆滿時或租賃期間屆滿時兩者之較早者提列折舊。

租賃負債原始按租賃給付（包含固定給付及取決於指數或費率之變動租賃給付）之現值衡量。若租賃隱含利率容易確定，租賃給付使用該利率折現。若該利率並非容易確定，則使用承租人增額借款利率。

後續，租賃負債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基礎衡量，且利息費用係於租賃期間分攤。若租賃期間之評估或用於決定租賃給付之指數或費率變動導致未來租賃給付有變動，本公司再衡量租賃負債，並相對調整使用權資產，惟若使用權資產之帳面金額已減至零，則剩餘之再衡量金額認列於損益中。對於不以單獨租賃處理之租賃修改，因減少租金費用之租賃負債再衡量係調減使用權資產，並認

列租賃部分或全面終止之損益；因其他修改之租賃負債再衡量係調整使用權資產。租賃負債係單獨表達於個體資產負債表。

(十七) 借款成本

直接可歸屬於取得、建造或生產符合要件之借款成本，係作為該資產成本之一部分，直到該資產達到預定使用或出售狀態之幾乎所有必要活動已完成為止。

特定借款如於符合要件之資本支出發生前進行暫時投資而賺取之投資收入，係自符合資本化條件之借款成本中減除。

除上述外，所有其他借款成本係於發生當年度認列為損益。

(十八) 政府補助

政府補助僅於可合理確信本公司將遵循政府補助所附加之條件，且將可收到該項補助時，始予以認列。

與收益有關之政府補助係於其意圖補償之相關成本於本公司認列為費用之期間內，按有系統之基礎認列於損益。

若政府補助係用於補償已發生之費用或損失，或係以給與本公司立即財務支援為目的且無未來相關成本，則於其可收取之期間認列於損益。

(十九) 員工福利

1. 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相關負債係以換取員工服務而預期支付之非折現金額衡量。

2. 退職後福利

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之退休金係於員工提供服務期間將應提撥之退休金數額認列為費用。

確定福利退休計畫之確定福利成本（含服務成本、淨利息及再衡量數）係採預計單位福利法精算，服務成本（含當期服務成本）及淨確定福利負債淨利息於發生時認列為員工福利費用，再衡量數（含精算損益、資產上限影響數

之變動及扣除利息後之計畫資產報酬)於發生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列入保留盈餘，後續期間不重分類至損益。

淨確定福利負債係確定福利退休計畫之提撥短絀。

(二十) 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係當期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之總和。

1. 當期所得稅

本公司依所得稅申報轄區所制定之法規決定當期所得，據以計算應付之所得稅。

依我國所得稅法規定計算之未分配盈餘加徵所得稅，係於股東會決議年度認列。

以前年度應付所得稅之調整，列入當期所得稅。

2. 遞延所得稅

遞延所得稅係依帳載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與計算課稅所得之課稅基礎二者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計算，遞延所得稅負債一般係就所有應課稅暫時性差異予以認列，而遞延所得稅資產則於很有可能具有課稅所得以供可減除暫時性差異所產生之所得稅抵減使用時認列。

與投資子公司及關聯企業相關之應課稅暫時性差異皆認列遞延所得稅負債，惟本公司若可控制暫時性差異迴轉之時點，且該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除外。與此類投資有關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僅於其很有可能具有足夠課稅所得用以實現暫時性差異，且於可預見之未來預期將迴轉的範圍內，予以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

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帳面金額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並針對已不再很有可能具有足夠之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有或部分資產者，調減帳面金額。原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者，亦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並在未來很有可能產生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有或部分資產者，調增帳面金額。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係以預期負債清償或資產實現當期之稅率衡量，該稅率係以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之稅率及稅法為基礎。遞延所得稅負債及資產之衡量係反映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預期回收或清償其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之方式所產生之租稅後果。

3. 本年度之當期及遞延所得稅

當期及遞延所得稅係認列於損益，惟與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計入權益之項目相關之當期及遞延所得稅係分別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計入權益。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本公司於採用會計政策時，對於不易自其他來源取得相關資訊者，管理階層必須基於歷史經驗及其他攸關之因素作出相關之判斷、估計及假設。實際結果可能與估計有所不同。

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存貨之減損

存貨淨變現價值係正常營業過程中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需投入之估計成本及完成出售所需之估計成本後之餘額估計，該等估計係依目前市場狀況及類似產品之歷史銷售經驗評估，市場情況之改變可能重大影響該等估計結果。

六、現金及約當現金

	<u>114年12月31日</u>	<u>113年12月31日</u>
庫存現金及週轉金	\$ 500	\$ 500
銀行支票及活期存款	<u>1,070,320</u>	<u>1,088,057</u>
	<u>\$1,070,820</u>	<u>\$1,088,557</u>

七、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u>114年12月31日</u>	<u>113年12月31日</u>
<u>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u>		
非衍生金融資產		
基金受益憑證	\$ -	\$ 3,000
金融債券	<u>10,155</u>	<u>16,605</u>
	<u>\$10,155</u>	<u>\$19,605</u>

八、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流 動

	<u>114年12月31日</u>	<u>113年12月31日</u>
國內權益工具投資		
上市公司普通股	\$ 71,191	\$ 73,627
上市公司特別股	8,920	9,343
國外債務工具投資		
金融債券	<u>83,872</u>	<u>75,068</u>
	<u>\$163,983</u>	<u>\$158,038</u>

非 流 動

	<u>114年12月31日</u>	<u>113年12月31日</u>
國外權益工具投資		
未上市(櫃)公司股票	<u>\$25,144</u>	<u>\$26,228</u>

本公司部分權益工具投資係配合集團策略持有，非以持有供交易或短期獲利為目的。因此選擇指定該等投資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九、避險之金融工具

	<u>114年12月31日</u>	<u>113年12月31日</u>
<u>避險之金融資產－流動</u>		
現金流量避險		
外幣定期存款	<u>\$ -</u>	<u>\$33,374</u>

本公司為購置生產設備，預計支付外幣設備款，是以指定外幣定期存款以降低匯率波動產生之現金流量風險。本公司根據經濟關係判定外幣定期存款與被避險預期交易因匯率波動而產生之價值變動呈反向變動。

避險工具公允價值變動損益詳附註二五。

十、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含關係人)

	<u>114年12月31日</u>	<u>113年12月31日</u>
應收票據(因營業而發生)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u>\$ 870</u>	<u>\$ 875</u>
應收帳款(含關係人)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總帳面金額	<u>\$361,013</u>	<u>\$518,317</u>

本公司對商品銷售之平均授信期間為 30~90 天，應收帳款不予計息。本公司採行之政策係僅與債信良好之對象進行交易，並於必要情形下取得足額之擔保以減輕因拖欠所產生財務損失之風險。為減輕信用風險，本公司管理階層指派專責人員負責授信額度之決定、授信核准及其他監控程序以確保逾期應收款項之回收已採取適當行動。此外，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會逐一複核應收款項之可回收金額以確保無法回收之應收款項已提列適當減損損失。據此，管理階層認為本公司之信用風險已顯著減少。

本公司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應收票據及帳款之備抵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係使用準備矩陣計算，其考量客戶過去違約紀錄與現時財務狀況、產業經濟情勢，並同時考量產業展望。因本公司之信用損失歷史經驗顯示，不同客戶群之損失型態並無顯著差異，因此準備矩陣未進一步區分客戶群，僅以應收票據及帳款逾期天數訂定預期信用損失率。截至 114 年及 113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並無備抵損失餘額。

本公司依準備矩陣衡量應收票據及帳款之備抵損失如下：

114 年 12 月 31 日

	未逾期	逾期 1~30 天	逾期 31~60 天	逾期 61~180 天	逾期 181~365 天	逾期 366 天	逾期 365 天以上	合計
預期信用損失率(%)	-	-	-	-	-	-	-	-
總帳面金額	\$ 349,500	\$ 12,383	\$ -	\$ -	\$ -	\$ -	\$ -	\$ 361,883
備抵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	-	-	-	-	-	-	-	-
攤銷後成本	<u>\$ 349,500</u>	<u>\$ 12,383</u>	<u>\$ -</u>	<u>\$ -</u>	<u>\$ -</u>	<u>\$ -</u>	<u>\$ -</u>	<u>\$ 361,883</u>

113 年 12 月 31 日

	未逾期	逾期 1~30 天	逾期 31~60 天	逾期 61~180 天	逾期 181~365 天	逾期 366 天	逾期 365 天以上	合計
預期信用損失率(%)	-	-	-	-	-	-	-	-
總帳面金額	\$ 512,293	\$ 6,899	\$ -	\$ -	\$ -	\$ -	\$ -	\$ 519,192
備抵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	-	-	-	-	-	-	-	-
攤銷後成本	<u>\$ 512,293</u>	<u>\$ 6,899</u>	<u>\$ -</u>	<u>\$ -</u>	<u>\$ -</u>	<u>\$ -</u>	<u>\$ -</u>	<u>\$ 519,192</u>

114 及 113 年度應收票據及帳款並無備抵損失之變動。

十一、存 貨

	<u>114 年 12 月 31 日</u>	<u>113 年 12 月 31 日</u>
製 成 品	\$ 670,879	\$ 688,034
在 製 品	260,505	255,038
物 料	187,496	170,802
原 料	<u>44,269</u>	<u>50,571</u>
	<u>\$1,163,149</u>	<u>\$1,164,445</u>

114 及 113 年度與存貨相關之銷貨成本分別為 4,648,389 千元及 5,696,950 千元，其中包含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分別為 9,620 千元及 8,944 千元。

十二、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u>114 年 12 月 31 日</u>	<u>113 年 12 月 31 日</u>
投資子公司	\$1,252,330	\$1,243,315
投資關聯企業	<u>1,529,130</u>	<u>1,519,076</u>
	<u>\$2,781,460</u>	<u>\$2,762,391</u>

(一) 投資子公司

<u>子 公 司 名 稱</u>	<u>114 年 12 月 31 日</u>	<u>113 年 12 月 31 日</u>
景裕國際公司(景裕)	\$1,369,968	\$1,360,953
減：子公司持有本公司股 票視為庫藏股票	<u>117,638</u>	<u>117,638</u>
	<u>\$1,252,330</u>	<u>\$1,243,315</u>

所有權權益及表決權百分比(%)

	<u>114 年 12 月 31 日</u>	<u>113 年 12 月 31 日</u>
景 裕	100	100

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之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份額，係依據各子公司同期間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告認列。

(二) 投資關聯企業

	<u>114 年 12 月 31 日</u>	<u>113 年 12 月 31 日</u>
具重大性之關聯企業		
中聯資源公司(中聯 資)	\$ 398,290	\$ 387,402
運鴻投資公司(運 鴻)	528,840	544,803

(接次頁)

(承前頁)

	<u>114年12月31日</u>	<u>113年12月31日</u>
中鋼光能公司(中鋼光能)	\$ 310,201	\$ 306,795
	1,237,331	1,239,000
個別不重大之關聯企業	<u>291,799</u>	<u>280,076</u>
	<u>\$1,529,130</u>	<u>\$1,519,076</u>

1. 具重大性之關聯企業

公 司 名 稱	所持股權及表決權比例(%)	
	<u>114年12月31日</u>	<u>113年12月31日</u>
中聯資	6	6
運鴻	9	9
中鋼光能	15	15

上述關聯企業之業務性質、主要營業場所及公司註冊之國家資訊，請參閱附表四「被投資公司相關資訊」。

關聯企業具公開市場報價之第1等級公允價值資訊如下：

	<u>114年12月31日</u>	<u>113年12月31日</u>
中聯資	<u>\$1,055,860</u>	<u>\$1,007,798</u>

以下彙總性財務資訊係以各關聯企業 IFRS 會計準則財務報告為基礎編製，並已反映採權益法時所作之調整。

中聯資

	<u>114年12月31日</u>	<u>113年12月31日</u>
流動資產	\$2,942,569	\$2,846,985
非流動資產	8,553,801	8,956,289
流動負債	(2,262,486)	(2,358,328)
非流動負債	(2,406,906)	(2,790,903)
權益	6,826,978	6,654,043
非控制權益	(232,771)	(240,103)
	<u>\$6,594,207</u>	<u>\$6,413,940</u>
持股比例(%)	6	6
本公司享有之權益	<u>\$ 398,290</u>	<u>\$ 387,402</u>
投資帳面金額	<u>\$ 398,290</u>	<u>\$ 387,402</u>

	114 年度	113 年度
營業收入	<u>\$ 13,991,384</u>	<u>\$ 13,290,553</u>
本年度淨利	\$ 1,254,123	\$ 1,183,189
其他綜合損益	(67,489)	(56,452)
綜合損益總額	<u>\$ 1,186,634</u>	<u>\$ 1,126,737</u>

運 鴻

	114 年 12 月 31 日	113 年 12 月 31 日
流動資產	\$ 400,110	\$ 517,995
非流動資產	5,541,964	5,603,440
流動負債	(56)	(55)
權 益	<u>\$5,942,018</u>	<u>\$6,121,380</u>
持股比例 (%)	9	9
本公司享有之權益	<u>\$ 528,840</u>	<u>\$ 544,803</u>
投資帳面金額	<u>\$ 528,840</u>	<u>\$ 544,803</u>

	114 年度	113 年度
營業收入	<u>\$ 111,496</u>	<u>\$ 114,361</u>
本年度淨利	\$ 102,354	\$ 105,203
其他綜合損益	(202,939)	(2,134,244)
綜合損益總額	<u>(\$ 100,585)</u>	<u>(\$2,029,041)</u>

中 鋼 光 能

	114 年 12 月 31 日	113 年 12 月 31 日
流動資產	\$ 171,352	\$ 151,655
非流動資產	3,755,236	4,005,941
流動負債	(736,892)	(1,121,796)
非流動負債	(1,121,687)	(990,499)
權 益	<u>\$2,068,009</u>	<u>\$2,045,301</u>
持股比例 (%)	15	15
本公司享有之權益	<u>\$ 310,201</u>	<u>\$ 306,795</u>
投資帳面金額	<u>\$ 310,201</u>	<u>\$ 306,795</u>

	114 年度	113 年度
營業收入	<u>\$583,820</u>	<u>\$564,762</u>
本年度淨利	\$115,936	\$132,135
其他綜合損益	(796)	3,343
綜合損益總額	<u>\$115,140</u>	<u>\$135,478</u>

2. 個別不重大之關聯企業彙總資訊

	114 年度	113 年度
本公司享有之份額		
本年度淨損	(\$ 1,153)	(\$10,743)
其他綜合損益	<u>20,712</u>	<u>1,265</u>
綜合損益總額	<u>\$19,559</u>	<u>(\$ 9,478)</u>

本公司對上述部分被投資公司持股與母公司中鋼公司及兄弟公司之持股合計達 20% 以上，是以採權益法評價。

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之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份額，係依據各關聯企業同期間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告認列。

十三、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14 年度

成	土	地	房屋及建築物	機	器	設	備	運	輸	設	備	什	項	設	備	未	完	工	程	合	計	
本																						
114 年 1 月 1 日餘額	\$ 1,145,237	\$ 1,612,156	\$ 6,057,039	\$ 164,185	\$ 179,365	\$ 1,174,556	\$10,332,538															
增 添	-	507,291	465,437	2,773	6,500	(479,656)	502,345															
處 分	-	-	(50,605)	(1,549)	(2,172)	-	(54,326)															
114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1,145,237</u>	<u>\$ 2,119,447</u>	<u>\$ 6,471,871</u>	<u>\$ 165,409</u>	<u>\$ 183,693</u>	<u>\$ 694,900</u>	<u>\$10,780,557</u>															
累 計 折 舊																						
114 年 1 月 1 日餘額	\$ -	\$ 747,918	\$ 4,861,381	\$ 152,980	\$ 148,709	\$ -	\$ 5,910,988															
折 舊	-	82,228	287,172	3,258	8,139	-	380,797															
處 分	-	-	(50,240)	(1,414)	(2,140)	-	(53,794)															
114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u>	<u>\$ 830,146</u>	<u>\$ 5,098,313</u>	<u>\$ 154,824</u>	<u>\$ 154,708</u>	<u>\$ -</u>	<u>\$ 6,237,991</u>															
114 年 12 月 31 日淨額	<u>\$ 1,145,237</u>	<u>\$ 1,289,301</u>	<u>\$ 1,373,558</u>	<u>\$ 10,585</u>	<u>\$ 28,985</u>	<u>\$ 694,900</u>	<u>\$ 4,542,566</u>															

113 年度

成	土	地	房屋及建築物	機	器	設	備	運	輸	設	備	什	項	設	備	未	完	工	程	合	計	
本																						
113 年 1 月 1 日餘額	\$ 1,145,237	\$ 1,595,918	\$ 5,918,311	\$ 163,375	\$ 175,933	\$ 440,978	\$ 9,439,752															
增 添	-	16,238	183,372	1,330	7,680	733,578	942,198															
處 分	-	-	(44,644)	(520)	(4,248)	-	(49,412)															
113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1,145,237</u>	<u>\$ 1,612,156</u>	<u>\$ 6,057,039</u>	<u>\$ 164,185</u>	<u>\$ 179,365</u>	<u>\$ 1,174,556</u>	<u>\$10,332,538</u>															
累 計 折 舊																						
113 年 1 月 1 日餘額	\$ -	\$ 671,526	\$ 4,603,370	\$ 145,938	\$ 144,535	\$ -	\$ 5,565,369															
折 舊	-	76,392	301,806	7,562	8,320	-	394,080															
處 分	-	-	(43,795)	(520)	(4,146)	-	(48,461)															
113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u>	<u>\$ 747,918</u>	<u>\$ 4,861,381</u>	<u>\$ 152,980</u>	<u>\$ 148,709</u>	<u>\$ -</u>	<u>\$ 5,910,988</u>															
113 年 12 月 31 日淨額	<u>\$ 1,145,237</u>	<u>\$ 864,238</u>	<u>\$ 1,195,658</u>	<u>\$ 11,205</u>	<u>\$ 30,656</u>	<u>\$ 1,174,556</u>	<u>\$ 4,421,550</u>															

本公司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直線基礎按下列耐用年數計提折舊：

房屋及建築物	
房屋主建築物	2年至50年
房屋附屬設備	5年至25年
機器設備	
動力機械設備	3年至20年
試驗檢驗設備	3年至10年
電腦設備	3年至10年
運輸設備	
交通運輸設備	3年至10年
電信設備	3年至10年
什項設備	
消防設備	5年至10年
空調及水電設備	3年至10年
監測、事務及其他設備	3年至10年

十四、租賃協議

(一) 使用權資產

	<u>114年12月31日</u>	<u>113年12月31日</u>
使用權資產帳面金額		
土地	\$298,441	\$305,667
機器設備	211,865	218,392
建築物	<u>6,372</u>	<u>18,099</u>
	<u>\$516,678</u>	<u>\$542,158</u>
	<u>114年度</u>	<u>113年度</u>
使用權資產之增添	<u>\$ -</u>	<u>\$ 9,730</u>
使用權資產之折舊費用		
土地	\$16,580	\$16,125
機器設備	11,798	11,507
建築物	<u>10,894</u>	<u>10,828</u>
	<u>\$39,272</u>	<u>\$38,460</u>

(二) 租賃負債

	<u>114 年 12 月 31 日</u>	<u>113 年 12 月 31 日</u>
租賃負債帳面金額		
流動	<u>\$ 30,883</u>	<u>\$ 34,725</u>
非流動	<u>\$509,614</u>	<u>\$529,605</u>

租賃負債之折現率（%）區間如下：

	<u>114 年 12 月 31 日</u>	<u>113 年 12 月 31 日</u>
土地	1.4703	1.4703
機器設備	1.4703	1.4703
建築物	0.6253~1.6879	0.6253~1.6879

(三) 重要承租活動及條款

本公司承租機器設備以供產品製造使用，租賃期間為 23~25 年。該等租賃協議並無續租或承購權之條款，部分設備租賃約定每年依台灣地區消費者物價指數調整租賃給付。

本公司亦承租若干土地及建築物做為廠房，租賃期間為 3~25 年。部分土地租賃約定每年依公告現值總額 3%~4.5% 計算。於租賃期間終止時，本公司對所租賃之使用權資產並無優惠承購權，並約定未經出租人同意，本公司不得將租賃標的之全部或一部轉租或轉讓。

(四) 其他租賃資訊

	<u>114 年度</u>	<u>113 年度</u>
短期租賃費用	<u>\$ 3,088</u>	<u>\$ 884</u>
所有租賃協議之現金流出總額（包含短期租賃）	<u>(\$49,109)</u>	<u>(\$43,744)</u>

本公司以營業租賃出租自有投資性不動產之協議請參閱附註十五。

十五、投資性不動產

114 及 113 年度

	<u>土</u>	<u>地 建</u>	<u>房 屋 及</u>	<u>物 合</u>	<u>計</u>
<u>成 本</u>					
114 及 113 年 1 月 1 日 餘 額 及 12 月 31 日 餘 額	<u>\$533,013</u>	<u>\$ 29,199</u>	<u>\$562,212</u>		
<u>累 計 折 舊 及 減 損</u>					
114 及 113 年 1 月 1 日 餘 額 及 12 月 31 日 餘 額	<u>\$ -</u>	<u>\$ 29,199</u>	<u>\$ 29,199</u>		
114 及 113 年 12 月 31 日 淨 額	<u>\$533,013</u>	<u>\$ -</u>	<u>\$533,013</u>		

投資性不動產出租之租賃期間為 3~5 年。承租人於行使續租權時，約定依政府公告地價現值總額之 3%~4.5% 計算租金，承租人於租賃期間結束時不具有投資性不動產之優惠承購權。

租賃期間於資產負債表日後開始之出租承諾如下：

	<u>114 年 12 月 31 日</u>	<u>113 年 12 月 31 日</u>
投資性不動產出租承諾	<u>\$99,397</u>	<u>\$19,127</u>

本公司投資性不動產之房屋及建築物係以直線基礎按 50 年之耐用年限計提折舊。

114 年及 113 年 12 月 31 日之公允價值分別為 1,004,783 千元及 995,769 千元，投資性不動產之公允價值係由本公司管理階層採用市場參與者常用之評價模型，以第 3 等級輸入值衡量。該評價係參考類似不動產市場交易價格之市場證據，並採比較法為評估基礎，所採用之重要不可觀察輸入值包括收益資本化率及相關費用率。

本公司之所有投資性不動產皆係自有權益。

上述出租予關係人之交易，請參閱附註二六。

十六、借 款

(一) 短期借款

	114 年 12 月 31 日	113 年 12 月 31 日
銀行信用借款	\$1,000,000	\$250,000
信用狀借款	<u>271,024</u>	<u>51,009</u>
	<u>\$1,271,024</u>	<u>\$301,009</u>
銀行信用借款年利率(%)	1.78~2.10	1.78
信用狀借款年利率(%)	1.80~4.97	5.48

(二) 應付短期票券

	114 年 12 月 31 日	113 年 12 月 31 日
應付商業本票	\$ -	\$100,000
減：未攤銷折價	<u>-</u>	<u>-</u>
	<u>\$ -</u>	<u>\$100,000</u>
年利率(%)	-	2.14

保證機構為中華票券。

(三) 銀行長期借款

	114 年 12 月 31 日	113 年 12 月 31 日
銀行信用借款		
陸續於117年3月到 期	<u>\$1,000,000</u>	<u>\$1,300,000</u>
年利率(%)	1.77~1.80	1.78~2.10

本公司與台北富邦銀行及凱基銀行分別簽有額度 5 億元之授信合約，用於中長期借款，合約期間分別至 116 年 10 月及 116 年 12 月。於合約期間本公司經會計師查核或核閱之合併財務報表之約定財務比率及金額應符合一定比率及金額。本公司合併財務報表未違反上述規定。

十七、其他應付款

	114 年 12 月 31 日	113 年 12 月 31 日
應付薪資及獎金	\$ 99,335	\$131,211
應付員工及董事酬勞	33,646	64,654
應付修護材料費	24,451	20,750

(接次頁)

(承前頁)

	<u>114年12月31日</u>	<u>113年12月31日</u>
應付設備款	\$ 9,920	\$ 35,859
應付土壤整治費	-	20,253
其他(各項餘額皆未超過本科目 餘額之百分之五)	<u>76,191</u>	<u>64,734</u>
	<u>\$243,543</u>	<u>\$337,461</u>

十八、退職後福利計畫

(一) 確定提撥計畫

本公司所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之退休金制度，係屬政府管理之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依員工每月薪資6%提撥退休金至勞工保險局之個人專戶。

(二) 確定福利計畫

本公司部分員工依我國「勞動基準法」辦理之退休金制度係屬政府管理之確定福利退休計畫，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及核准退休日前6個月平均工資計算。本公司按員工每月薪資總額一定比率提撥退休金，交由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以該委員會名義存入台灣銀行之專戶，年度終了前，若估算專戶餘額不足給付次一年度內預估達到退休條件之勞工，次年度3月底前將一次提撥其差額。該專戶係委託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管理，本公司並無影響投資管理策略之權利。

列入個體資產負債表之金額列示如下：

	<u>114年12月31日</u>	<u>113年12月31日</u>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400,053	\$388,550
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u>315,639</u>)	(<u>289,264</u>)
淨確定福利負債	<u>\$ 84,414</u>	<u>\$ 99,286</u>
流動(列入其他應付款)	\$ 739	\$ 699
非流動	<u>83,675</u>	<u>98,587</u>
	<u>\$ 84,414</u>	<u>\$ 99,286</u>

淨確定福利負債變動如下：

	確定福利 義務現值	計畫資產 公允價值	淨確定 福利負債
113年1月1日餘額	<u>\$377,102</u>	<u>(\$265,180)</u>	<u>\$111,922</u>
服務成本			
當期服務成本	2,503	-	2,503
利息費用(收入)	<u>4,714</u>	<u>(3,366)</u>	<u>1,348</u>
認列於損益	<u>7,217</u>	<u>(3,366)</u>	<u>3,851</u>
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報酬(除包含於 淨利息之金額外)	-	(23,180)	(23,180)
精算利益－財務假設變 動	(245)	-	(245)
精算損失－經驗調整	<u>15,514</u>	<u>-</u>	<u>15,514</u>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 益	<u>15,269</u>	<u>(23,180)</u>	<u>(7,911)</u>
雇主提撥	-	(8,576)	(8,576)
福利支付	<u>(11,038)</u>	<u>11,038</u>	<u>-</u>
	<u>(11,038)</u>	<u>2,462</u>	<u>(8,576)</u>
113年12月31日餘額	<u>388,550</u>	<u>(289,264)</u>	<u>99,286</u>
服務成本			
當期服務成本	2,095	-	2,095
利息費用(收入)	<u>5,828</u>	<u>(4,402)</u>	<u>1,426</u>
認列於損益	<u>7,923</u>	<u>(4,402)</u>	<u>3,521</u>
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報酬(除包含於 淨利息之金額外)	-	(20,423)	(20,423)
精算損失－財務假設變 動	3,778	-	3,778
精算損失－經驗調整	<u>6,878</u>	<u>-</u>	<u>6,878</u>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 益	<u>10,656</u>	<u>(20,423)</u>	<u>(9,767)</u>
雇主提撥	-	(8,626)	(8,626)
福利支付	<u>(7,076)</u>	<u>7,076</u>	<u>-</u>
	<u>(7,076)</u>	<u>(1,550)</u>	<u>(8,626)</u>
114年12月31日餘額	<u>\$400,053</u>	<u>(\$315,639)</u>	<u>\$ 84,414</u>

確定福利計畫認列於損益之金額依功能別彙總如下：

	114 年度	113 年度
營業成本	\$ 2,552	\$ 2,850
推銷費用	277	300
管理費用	500	458
研究發展費用	192	243
	<u>\$ 3,521</u>	<u>\$ 3,851</u>

本公司因「勞動基準法」之退休金制度暴露於下列風險：

1. 投資風險

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透過自行運用及委託經營方式，將勞工退休基金分別投資於國內（外）權益證券與債務證券及銀行存款等標的，惟本公司之計畫資產得分配金額係以不低於當地銀行 2 年定期存款利率計算而得之收益。

2. 利率風險

政府公債及公司債之利率下降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惟計畫資產之債務投資報酬亦會隨之增加，兩者對淨確定福利負債之影響具有部分抵銷之效果。

3. 薪資風險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計算係參考計畫成員之未來薪資。因此計畫成員薪資之增加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

本公司之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係由合格精算師進行精算，衡量日之重大假設如下：

	114 年 12 月 31 日	113 年 12 月 31 日
折現率 (%)	1.375	1.50
薪資預期增加率 (%)	3.25	3.25

若重大精算假設分別發生合理可能之變動，在所有其他假設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減少）之金額如下：

	<u>114 年 12 月 31 日</u>	<u>113 年 12 月 31 日</u>
折現率		
增加 0.25%	(<u>\$ 7,507</u>)	(<u>\$ 7,739</u>)
減少 0.25%	<u>\$ 7,712</u>	<u>\$ 7,960</u>
薪資預期增加率		
增加 0.25%	<u>\$ 7,443</u>	<u>\$ 7,691</u>
減少 0.25%	(<u>\$ 7,284</u>)	(<u>\$ 7,517</u>)

由於精算假設可能彼此相關，僅單一假設變動之可能性不大，因此上述敏感度分析可能無法反映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實際變動情形。

	<u>114 年 12 月 31 日</u>	<u>113 年 12 月 31 日</u>
預期 1 年內提撥金額	<u>\$ 9,081</u>	<u>\$ 8,400</u>
確定福利義務平均到期期間	7.7 年	8.3 年

十九、權益

(一) 普通股股本

	<u>114 年 12 月 31 日</u>	<u>113 年 12 月 31 日</u>
額定股數 (千股)	<u>300,000</u>	<u>300,000</u>
額定股本	<u>\$3,000,000</u>	<u>\$3,000,000</u>
已發行且已收足股款之股數 (千股)	<u>236,904</u>	<u>236,904</u>
已發行股本	<u>\$2,369,044</u>	<u>\$2,369,044</u>

已發行之普通股每股面額 10 元，每股享有一表決權及收取股利之權利。

(二) 資本公積

	<u>114 年 12 月 31 日</u>	<u>113 年 12 月 31 日</u>
得用以彌補虧損、發放現金或撥充股本 (註)		
股票發行溢價	\$ 218	\$ 218
庫藏股票交易	964,620	943,230

(接次頁)

(承前頁)

	<u>114年12月31日</u>	<u>113年12月31日</u>
僅得用以彌補虧損		
採用權益法認列關聯企		
業股權淨值之變動數	<u>\$ 24,168</u>	<u>\$ 28,536</u>
	<u>\$989,006</u>	<u>\$971,984</u>

註：此類資本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亦得於公司無虧損時，用以發放現金或撥充股本，惟撥充股本時每年以實收資本之一定比率為限。

(三) 保留盈餘及股利政策

本公司盈餘分派政策規定，年度決算如有盈餘，依法繳納稅捐，彌補累積虧損後，再提 10% 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已達本公司實收資本時，得不再提列，其餘再依法令規定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如尚有餘額，併計上年度未分配盈餘作為可供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配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股東股利或保留之。

本公司目前所處產業環境尚具成長性，將掌握經濟環境以求永續經營。本公司股利政策將參酌未來實際營運狀況，著眼於股利之穩定性與成長性，當公司有可分配盈餘時，分配金額不低於 50%，其中分配之股利，現金部分不低於 50%。

為使公司股利政策更具彈性，並考量公司未來發展，114 年度股東常會通過公司章程修訂案，當公司有可分配盈餘時，除有資金需求外，分配金額不低於 50%，其中分配之股利，現金部分不低於 50%。

法定盈餘公積應提撥至其餘額達公司實收股本總額時為止。法定盈餘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公司無虧損時，法定盈餘公積超過實收股本總額 25% 之部分除得撥充股本外，尚得以現金分配。

本公司分別於 114 年及 113 年 6 月舉行股東常會，決議通過 113 及 112 年度盈餘分配案及每股股利如下：

	盈 餘 分 配 案		每 股 股 利 (元)	
	113 年度	112 年度	113 年度	112 年度
法定盈餘公積	\$ 120,650	\$ 142,213		
特別盈餘公積	124,711	-		
現金股利	947,618	947,618	\$ 4	\$ 4

113 年度除上述以未分配盈餘發放每股 4 元現金股利外，亦決議以法定盈餘公積 118,452 千元分配現金，每股配發 0.5 元，合計每股發放 4.5 元現金。

本公司 115 年 2 月董事會擬議 114 年度盈餘分配案及每股股利如下：

	盈 餘 分 配 案	每 股 股 利 (元)
法定盈餘公積	\$ 64,024	
特別盈餘公積迴轉	10,493	
現金股利	438,273	\$ 1.85

有關 114 年度之盈餘分配案尚待預計於 115 年 5 月召開之股東常會決議。

(四) 其他權益項目

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114 年度	113 年度
年初餘額	(\$ 26,644)	(\$ 26,929)
當年度產生		
換算國外營運機構 淨資產所產生之 兌換差額	325	6,646
採用權益法之子公 司及關聯企業之 換算差額	(2,203)	(6,361)
年底餘額	(\$ 28,522)	(\$ 26,644)

2.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114 年度	113 年度
年初餘額	(<u>\$290,338</u>)	<u>\$ 8,873</u>
當年度產生		
未實現損益		
債務工具	(1,020)	1,953
權益工具	(3,943)	(26,488)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 子公司及關聯企 業之份額	<u>33,994</u>	(<u>265,445</u>)
本年度其他綜合損益	<u>29,031</u>	(<u>289,980</u>)
處分損益移轉至保留盈 餘	(<u>17,539</u>)	(<u>9,231</u>)
年底餘額	(<u>\$278,846</u>)	(<u>\$290,338</u>)

3. 避險工具損益（現金流量避險）

	114 年度	113 年度
年初餘額	(\$ 879)	\$ 15
當年度產生		
避險工具公允價值 變動	1,104	(1,104)
所得稅影響數	(221)	221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 關聯企業之份額	(<u>4</u>)	(<u>11</u>)
年底餘額	<u>\$ -</u>	(<u>\$ 879</u>)

(五) 庫藏股票

係子公司景裕於資產負債表日持有本公司股票，用於投資理財，按庫藏股票會計處理，景裕持有本公司股票相關資訊揭露如下（股數：千股）：

114 年度

年	初本	年	度	出	售年	底
股	數帳面價值	股	數帳面價值	售	價股	數帳面價值市
	4,754	\$ 117,638	-	\$ -	\$ -	4,754
						\$ 117,638
						\$ 323,716

113 年度

年	初本	年	度	出	售年	底
股	數帳面價值	股	數帳面價值	售	價股	數帳面價值市
	4,754	\$ 117,638	-	\$ -	\$ -	4,754
						\$ 117,638
						\$ 437,801

子公司持有本公司股票視同庫藏股票處理，除不得參與本公司之現金增資及無表決權外，其餘與一般股東權利相同。

二十、收入

	<u>114 年度</u>	<u>113 年度</u>
客戶合約收入		
商品銷貨收入	\$5,702,701	\$7,436,439
其他營業收入	<u>61,533</u>	<u>53,485</u>
	<u>\$5,764,234</u>	<u>\$7,489,924</u>

(一) 合約餘額

	<u>114 年 12 月 31 日</u>	<u>113 年 12 月 31 日</u>	<u>113 年 1 月 1 日</u>
應收票據及帳款（含關係人）	<u>\$361,883</u>	<u>\$519,192</u>	<u>\$756,243</u>
合約負債			
商品銷貨	<u>\$ 66,743</u>	<u>\$ 98,323</u>	<u>\$ 41,636</u>

合約負債之變動主要係來自滿足履約義務之時點與客戶付款時點之差異。

來自年初合約負債於本年度認列為收入之金額如下：

	<u>114 年度</u>	<u>113 年度</u>
<u>來自年初合約負債</u>		
商品銷貨	<u>\$ 96,015</u>	<u>\$ 41,412</u>

(二) 客戶合約收入細分

114 年度

<u>商品或勞務之類型</u>	<u>化工製品－產銷</u>	<u>化工製品－買賣</u>	<u>總</u>	<u>計</u>
商品銷貨收入	\$5,652,369	\$ 50,332	\$5,702,701	
勞務收入	<u>61,533</u>	<u>-</u>	<u>61,533</u>	
	<u>\$5,713,902</u>	<u>\$ 50,332</u>	<u>\$5,764,234</u>	

113 年度

<u>商品或勞務之類型</u>	<u>化工製品－產銷</u>	<u>化工製品－買賣</u>	<u>總</u>	<u>計</u>
商品銷貨收入	\$7,388,234	\$ 48,205	\$7,436,439	
勞務收入	<u>53,485</u>	<u>-</u>	<u>53,485</u>	
	<u>\$7,441,719</u>	<u>\$ 48,205</u>	<u>\$7,489,924</u>	

二一、稅前淨利

稅前淨利係包含以下項目：

(一) 利息收入

	<u>114 年度</u>	<u>113 年度</u>
銀行存款	\$ 4,124	\$ 5,216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	5,172	6,751
其他	<u>25</u>	<u>645</u>
	<u>\$ 9,321</u>	<u>\$ 12,612</u>

(二) 其他收入

	<u>114 年度</u>	<u>113 年度</u>
出售研發試製品	\$ 43,456	\$ 46,712
補助收入	28,941	20,783
租金收入(附註二六)	16,649	16,651
股利收入	1,557	1,632
其他	<u>18,189</u>	<u>9,222</u>
	<u>\$ 108,792</u>	<u>\$ 95,000</u>

(三) 其他利益及損失

	<u>114 年度</u>	<u>113 年度</u>
淨外幣兌換利益(損失)	(\$ 2,748)	\$ 33,469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利益(損失)	(108)	4,68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	(532)	(951)
其他	<u>(1,158)</u>	<u>(336)</u>
	<u>(\$ 4,546)</u>	<u>\$ 36,862</u>

上述淨外幣兌換利益(損失)係包含：

	<u>114 年度</u>	<u>113 年度</u>
外幣兌換利益總額	\$ 19,907	\$ 42,460
外幣兌換損失總額	<u>(22,655)</u>	<u>(8,991)</u>
淨兌換利益(損失)	<u>(\$ 2,748)</u>	<u>\$ 33,469</u>

(四) 利息費用

	114 年度	113 年度
銀行借款利息	\$ 26,519	\$ 16,610
租賃負債之利息	<u>8,161</u>	<u>8,355</u>
	34,680	24,965
減：列入符合要件資產成 本中之金額	<u>8,513</u>	<u>12,118</u>
	<u>\$ 26,167</u>	<u>\$ 12,847</u>

利息資本化相關資訊如下：

	114 年度	113 年度
利息資本化金額	<u>\$ 8,513</u>	<u>\$ 12,118</u>
利息資本化利率 (%)	1.79~1.91	1.59~1.78

(五) 折舊及攤銷

	114 年度	113 年度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380,797	\$394,080
使用權資產	39,272	38,460
其他非流動資產	<u>3,363</u>	<u>5,085</u>
	<u>\$423,432</u>	<u>\$437,625</u>
折舊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337,664	\$353,745
營業費用	<u>82,405</u>	<u>78,795</u>
	<u>\$420,069</u>	<u>\$432,540</u>
攤銷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u>\$ 3,363</u>	<u>\$ 5,085</u>

(六) 員工福利費用

	114 年度	113 年度
短期員工福利		
薪資	\$452,660	\$538,770
勞健保	37,881	32,820
其他	<u>20,080</u>	<u>28,104</u>
	<u>510,621</u>	<u>599,694</u>

(接次頁)

(承前頁)

	114 年度	113 年度
退職後福利		
確定提撥計畫	\$ 14,006	\$ 10,661
確定福利計畫(附註十八)	<u>3,521</u>	<u>3,851</u>
	<u>17,527</u>	<u>14,512</u>
	<u>\$528,148</u>	<u>\$614,206</u>
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341,059	\$395,025
營業費用	<u>187,089</u>	<u>219,181</u>
	<u>\$528,148</u>	<u>\$614,206</u>

(七) 員工及董事酬勞

本公司章程係以當年度扣除分派員工及董事酬勞前之稅前淨利分別以不低於 0.1% 及不高於 1% 提撥員工及董事酬勞。依 113 年 8 月證券交易法之修正，本公司於 114 年 6 月股東會決議通過修正章程，訂明上述提撥之員工酬勞數額之不低於百分之三十分配予基層員工。本公司於 114 年度估列員工及董事酬勞分別為 28,038 千元及 5,608 千元。

本公司 114 及 113 年度員工及董事酬勞分別於 115 年及 114 年 2 月經董事會決議如下：

	現	金
	114 年度	113 年度
員工酬勞	\$ 28,115	\$ 53,965
董事酬勞	5,623	10,793

年度個體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後若金額仍有變動，則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於次一年度調整入帳。

114 年及 113 年 2 月董事會決議配發之員工及董事酬勞(均以現金發放) 以及 113 及 112 年度個體財務報告認列之相關金額如下：

	113 年度		112 年度	
	員工酬勞	董事酬勞	員工酬勞	董事酬勞
董事會決議配發金額	<u>\$53,965</u>	<u>\$10,793</u>	<u>\$64,680</u>	<u>\$12,936</u>
財務報表認列金額	<u>\$53,878</u>	<u>\$10,776</u>	<u>\$65,304</u>	<u>\$13,061</u>

上述差異分別調整為 114 及 113 年度之損益。

有關本公司董事會決議之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資訊請至台灣證券交易所「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二二、所得稅

(一)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之主要組成項目如下：

	114 年度	113 年度
當期所得稅		
本年度產生者	\$117,911	\$254,016
以前年度之調整	(27,649)	(12,548)
海外資金匯回之退稅調整	-	(8,427)
	<u>90,262</u>	<u>233,041</u>
遞延所得稅		
本年度產生者	<u>1,853</u>	<u>5,910</u>
	<u>\$ 92,115</u>	<u>\$238,951</u>

會計所得與本年度所得稅費用之調節如下：

	114 年度	113 年度
稅前淨利	<u>\$ 707,939</u>	<u>\$1,445,152</u>
稅前淨利按法定稅率計算之所得稅費用	\$ 141,588	\$ 289,030
依法得減除之收益淨額	(21,824)	(29,104)
以前年度之調整	(27,649)	(12,548)
海外資金匯回之退稅調整	-	(8,427)
	<u>\$ 92,115</u>	<u>\$ 238,951</u>

(二)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所得稅損失（利益）

	114 年度	113 年度
確定福利計畫再衡量數	\$ 1,953	\$ 1,582
現金流量避險	<u>221</u>	<u>(221)</u>
	<u>\$ 2,174</u>	<u>\$ 1,361</u>

(三) 本期所得稅負債

	114 年 12 月 31 日	113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所得稅負債		
應付所得稅	<u>\$117,418</u>	<u>\$106,203</u>

(四) 遞延所得稅資產與負債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之變動如下：

114 年度

	年初餘額	認列於 損益	認列於 其他綜合 損益	合計
<u>遞延所得稅資產</u>				
暫時性差異				
確定福利退休計畫	\$ 19,858	(\$ 1,021)	(\$ 1,953)	\$ 16,884
存貨跌價損失	28,019	1,924	-	29,943
折舊財稅差異	3,812	(251)	-	3,561
未實現兌換淨損失	-	672	-	672
其他	<u>7,574</u>	<u>(6,666)</u>	<u>(221)</u>	<u>687</u>
	<u>\$59,263</u>	<u>(\$ 5,342)</u>	<u>(\$ 2,174)</u>	<u>\$51,747</u>
<u>遞延所得稅負債</u>				
暫時性差異				
未實現兌換淨利益	<u>\$ 3,489</u>	<u>(\$ 3,489)</u>	<u>\$ -</u>	<u>\$ -</u>

113 年度

	年初餘額	認列於 損益	認列於 其他綜合 損益	合計
<u>遞延所得稅資產</u>				
暫時性差異				
確定福利退休計畫	\$ 22,385	(\$ 945)	(\$ 1,582)	\$ 19,858
存貨跌價損失	26,230	1,789	-	28,019

(接次頁)

(承前頁)

	年初餘額	認列於損益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合計
折舊財稅差異	\$ 4,063	(\$ 251)	\$ -	\$ 3,812
其他	<u>12,010</u>	<u>(4,657)</u>	<u>221</u>	<u>7,574</u>
	<u>\$ 64,688</u>	<u>(\$ 4,064)</u>	<u>(\$ 1,361)</u>	<u>\$ 59,263</u>
<u>遞延所得稅負債</u>				
<u>暫時性差異</u>				
未實現兌換淨利益	\$ 1,235	\$ 2,254	\$ -	\$ 3,489
其他	<u>408</u>	<u>(408)</u>	<u>-</u>	<u>-</u>
	<u>\$ 1,643</u>	<u>\$ 1,846</u>	<u>\$ -</u>	<u>\$ 3,489</u>

(五) 所得稅核定情形

本公司截至 112 年度之營利事業所得稅結算申報案，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

二三、每股盈餘

用以計算每股盈餘之淨利及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如下：

本年度淨利

	114 年度	113 年度
本年度淨利	<u>\$ 615,824</u>	<u>\$1,206,201</u>

股 數

	114 年度	113 年度
普通股已發行加權平均股數	<u>236,904</u>	<u>236,904</u>
減：子公司持有本公司股票轉列庫藏股票	<u>4,754</u>	<u>4,754</u>
用以計算基本每股盈餘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	<u>232,150</u>	<u>232,150</u>
加：具稀釋作用潛在普通股－員工酬勞	<u>495</u>	<u>670</u>
用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	<u>232,645</u>	<u>232,820</u>

單位：千股

本公司得選擇以股票或現金發放員工酬勞，則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應假設員工酬勞將採發放股票方式，並於該潛在普通股具有稀釋作用時計入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於次年度決議員工酬勞發放股數前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亦繼續考量該等潛在普通股之稀釋作用。

二四、資本風險管理

本公司進行資本管理係藉由將債務及權益餘額最適化，使資本有效之運用，並確保本公司順利營運，本公司整體策略於 114 年度並無變化。本公司之資本結構係由淨負債及權益所組成，除附註十六所述外，毋需遵守其他外部資本規定。本公司每季重新檢視資本結構，包括考量各類資本之成本及相關風險，目前資本結構中權益項目遠大於負債項目，將用以支付股利或負債，併同投資金融商品以提高公司收益及管理資本結構。

二五、金融工具

(一) 公允價值資訊－以重複性基礎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1. 公允價值層級

	第 1 等級	第 2 等級	第 3 等級	合 計
<u>114 年 12 月 31 日</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金融債券	\$ 10,155	\$ -	\$ -	\$ 10,155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國內上市股票	\$ 80,111	\$ -	\$ -	\$ 80,111
未上市(櫃)股票	-	-	25,144	25,144
金融債券	83,872	-	-	83,872
	<u>\$163,983</u>	<u>\$ -</u>	<u>\$ 25,144</u>	<u>\$189,127</u>

(接次頁)

(承前頁)

	第 1 等級	第 2 等級	第 3 等級	合 計
113 年 12 月 31 日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基金受益憑證	\$ 3,000	\$ -	\$ -	\$ 3,000
金融債券	16,605	-	-	16,605
	<u>\$ 19,605</u>	<u>\$ -</u>	<u>\$ -</u>	<u>\$ 19,605</u>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國內上市股票	\$ 82,970	\$ -	\$ -	\$ 82,970
未上市(櫃)股票	-	-	26,228	26,228
金融債券	75,068	-	-	75,068
	<u>\$158,038</u>	<u>\$ -</u>	<u>\$ 26,228</u>	<u>\$184,266</u>

114 及 113 年度無第 1 等級與第 2 等級公允價值衡量間移轉之情形。

2. 金融資產以第 3 等級公允價值衡量之調節

	權 益 工 具 透 過 其 他 綜 合 損 益 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14 年度	113 年度
年初餘額	\$ 26,228	\$ -
本期新增	-	24,512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1,084)	1,716
年底餘額	<u>\$ 25,144</u>	<u>\$ 26,228</u>

3. 第 3 等級公允價值衡量之評價技術及輸入值

未上市(櫃)股票之公允價值係參考被投資公司最近期淨值或交易價格估算。

(二) 金融工具之種類

	<u>114年12月31日</u>	<u>113年12月31日</u>
<u>金融資產</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 10,155	\$ 19,605
避險之金融資產	-	33,374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權益工具投資	105,255	109,198
債務工具投資	83,872	75,068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註1)	1,485,152	1,629,093
<u>金融負債</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註2)	2,737,399	2,312,619

註1：餘額係包含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含關係人）、其他應收款及存出保證金等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註2：餘額係包含短期借款、應付短期票券、應付帳款（含關係人）、其他應付款（應付股利除外）、長期借款及存入保證金等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三) 財務風險管理目的與政策

本公司主要金融工具包括權益及債務工具投資、應收帳款、應付帳款及長短期借款，財務管理部門係為各業務單位提供服務，統籌協調進入國內與國際金融市場操作，並藉由風險程度與廣度所分析暴險之內部風險報告執行監督及管理本公司營運有關之財務風險，該等風險包括市場風險（包含匯率風險、利率風險及其他價格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

1. 市場風險

本公司因營運活動而承擔之主要財務風險為外幣匯率變動風險以及利率變動風險，本公司對有關金融工具市場風險之暴險及其對該等暴險之管理與衡量方式並無改變。

(1) 匯率風險

本公司從事非功能性貨幣計價之交易因而產生匯率變動暴險，對公司匯率暴險之管理係於政策許可之範圍內，且利用遠期外匯合約管理風險或以未來同幣別之應收付款項以減輕匯率風險。

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非功能性貨幣計價之貨幣性資產與貨幣性負債帳面金額，參閱附註二八。

敏感度分析

本公司主要受到美金及人民幣貨幣匯率波動影響。下表詳細說明當新台幣（功能性貨幣）對各攸關外幣之匯率增加或減少 3% 時之敏感度分析，3% 代表本公司對外幣匯率之合理變動範圍評估。

敏感度分析僅包括各資產負債表日流通在外之外幣貨幣性項目，下表情境 1 係表示當新台幣相對於美金及人民幣貨幣升值 3% 時，對本公司損益情況；情境 2 表示當新台幣相對於美金及人民幣貨幣貶值 3% 時，對本公司損益情況：

	美金貨幣之影響 (註)		人民幣貨幣之影響 (註)	
	114 年度	113 年度	114 年度	113 年度
情境 1 損益	(\$ 548)	(\$ 6,539)	(\$ 662)	\$ 287
情境 2 損益	548	6,539	662	(287)

註：主要源自於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尚流通在外且未進行現金流量避險之各幣別計價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款項、其他應收款、應付款項及其他應付款。

本公司 114 及 113 年度匯率敏感度變動主要是因為美金及人民幣增減變動，管理階層認為敏感度分析無法代表匯率固有風險，因資產負債表日之外幣暴險無法反映期中暴險情形，以美金及人民幣計價之銷售會隨客戶訂單及船期而有所變動。

避險會計

本公司為規避重大資本支出之國外購案所產生匯率暴險，主要以購入外幣存款之方式，對所指定之國外採購案外幣部位進行避險，並指定為現金流量避險。本公司之匯率風險避險資訊彙總如下：

114 年 12 月 31 日

<u>避險工具／被避險項目</u>	<u>資產負債表單行項目</u>	<u>帳面金額</u>	
		<u>資</u>	<u>產</u>
現金流量避險			
外幣定期存款／預			
期採購設備款	避險之金融資產－流動	\$	-
		當年度評估避險無效性所採用之	當年度評估避險無效性所採用之
		避險工具被避險項目	其他權益
		公允價值變動	帳面金額
<u>避險工具／被避險項目</u>	<u>公允價值變動</u>	<u>價值變動</u>	<u>避險會計</u>
現金流量避險			
外幣定期存款／預			
期採購設備款	\$ 1,104	(\$ 1,104)	\$ -

113 年 12 月 31 日

<u>避險工具／被避險項目</u>	<u>資產負債表單行項目</u>	<u>帳面金額</u>	
		<u>資</u>	<u>產</u>
現金流量避險			
外幣定期存款／預			
期採購設備款	避險之金融資產－流動	\$	33,374
		當年度評估避險無效性所採用之	當年度評估避險無效性所採用之
		避險工具被避險項目	其他權益
		公允價值變動	帳面金額
<u>避險工具／被避險項目</u>	<u>公允價值變動</u>	<u>價值變動</u>	<u>避險會計</u>
現金流量避險			
外幣定期存款／預			
期採購設備款	(\$ 1,104)	\$ 1,104	(\$ 1,104)

(2) 利率風險

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受利率暴險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帳面金額如下：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具公允價值利率風險		
金融負債	\$ 540,497	\$ 564,330
具現金流量利率風險		
金融資產	1,063,002	1,057,629
金融負債	1,000,000	1,300,000

因持有金融負債，若利率增加／減少1%，在所有其他變數維持不變之情況下，本公司114及113年度之稅前淨利將分別減少／增加10,000千元及13,000千元。

(3) 其他價格風險

本公司因投資於上市公司股票及基金受益憑證而產生權益價格暴險，已藉由持有不同風險投資組合及資產配置以管理風險，本公司權益價格主要集中於台灣地區之股票及基金市場，每月業依權益證券之收盤價格及基金淨資產價值評價。

敏感度分析

下列敏感度分析係依資產負債表日之權益價格暴險進行，經考量本公司之主要投資標的之市場價格波動後，取其變動幅度6%作為權益證券之敏感度分析基礎。

若權益價格上漲／下跌6%，114及113年度稅前損益將因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公允價值分別增加／減少0千元及180千元；其他權益將因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資產之公允價值分別增加／減少4,807千元及4,978千元。

2. 信用風險

信用風險係指交易對手拖欠或倒閉而造成本公司財務損失之風險，最大風險係來自於客戶帳款無法回收，本公司主要客戶債信皆良好，且持續針對應收帳款客戶之財務狀況進行評估，必要情況會要求客戶提供擔保或以現金交易。業務單位透過同業查訪隨時掌握及了解往來客戶之信用狀況，本公司經評估信用風險不高。

本公司信用風險顯著集中之客戶應收票據及帳款餘額如下：

	<u>114年12月31日</u>	<u>113年12月31日</u>
甲客戶	\$ 73,617	\$ 84,361
乙客戶	<u>37,323</u>	<u>51,120</u>
	<u>\$110,940</u>	<u>\$135,481</u>

3. 流動性風險

本公司透過管理及維持足夠部位之約當現金或易變現之金融商品以支應公司之營運，另與金融機構簽訂授信合約維持適當之額度以支應公司營運所需。

銀行借款對本公司而言係為一項重要流動性來源，截至114年及113年12月31日止，本公司未動用之長短期銀行融資額度分別為55及61億元。

非衍生金融負債之流動性及利率風險表

非衍生金融負債剩餘合約到期分析係依本公司最早可能被要求還款之日期，按金融負債未折現現金流量編製。因此其他非衍生金融負債到期分析係依照約定之還款日編製。

114年12月31日

	<u>1年內</u>	<u>1至5年</u>	<u>5年以上</u>	<u>合計</u>
無附息負債	\$ 467,039	\$ 3,970	\$ -	\$ 471,009
租賃負債	38,581	136,876	439,277	614,734
浮動利率負債	288,844	1,021,214	-	1,310,058
固定利率負債	<u>1,000,549</u>	<u>-</u>	<u>-</u>	<u>1,000,549</u>
	<u>\$1,795,013</u>	<u>\$1,162,060</u>	<u>\$ 439,277</u>	<u>\$3,396,350</u>

113 年 12 月 31 日

	1 年 內	1 至 5 年	5 年 以 上	合 計
無附息負債	\$ 613,333	\$ 3,960	\$ -	\$ 617,293
租賃負債	43,772	138,920	460,805	643,497
浮動利率負債	326,825	1,319,573	-	1,646,398
固定利率負債	100,059	-	-	100,059
	<u>\$1,083,989</u>	<u>\$1,462,453</u>	<u>\$ 460,805</u>	<u>\$3,007,247</u>

二六、關係人交易

關 係 人 名 稱	與 本 公 司 之 關 係
中國鋼鐵公司（中鋼）	本公司之母公司
國際中橡投資控股公司	本公司之主要管理階層
林園先進材料科技公司（林園先進）	本公司主要管理階層之子公司
景裕國際公司	子 公 司
常州中碳新材料科技公司（常州中碳）	子 公 司
中國鋼鐵結構公司（中鋼構）	兄弟公司
中龍鋼鐵公司（中龍）	兄弟公司
中鴻鋼鐵公司	兄弟公司
中宇環保工程公司（中宇）	兄弟公司
中鋼機械公司（中機）	兄弟公司
中冠資訊公司（中冠）	兄弟公司
中聯資源公司	兄弟公司
聯鋼營造工程公司（聯鋼營造）	兄弟公司
高科磁技公司	兄弟公司
中貿國際公司	兄弟公司
鋼堡科技公司	兄弟公司
中鋼保全公司	兄弟公司
鑫科材料公司	兄弟公司
銀泰電子陶瓷公司	兄弟公司
中鋼光能公司	兄弟公司
鑫尚揚投資公司	兄弟公司
啟航創業投資公司	兄弟公司
啟航參創業投資公司	關聯企業

本公司與其他關係人間之交易如下：

(一) 營業收入

帳 列 項 目	關 係 人 類 別 / 名 稱	114 年 度	113 年 度
銷貨收入	本公司主要管理階層 之子公司 林園先進	\$ 802,601	\$ 959,547

(接次頁)

(承前頁)

帳 列 項 目	關係人類別 / 名稱	114 年度	113 年度
	子 公 司	\$ 46,224	\$ 135,142
	母 公 司	22,763	18,162
	兄 弟 公 司	<u>13,202</u>	<u>12,150</u>
		<u>\$ 884,790</u>	<u>\$ 1,125,001</u>
勞務收入	母 公 司	\$ 52,011	\$ 42,900
	兄 弟 公 司	<u>9,188</u>	<u>10,339</u>
		<u>\$ 61,199</u>	<u>\$ 53,239</u>

部分銷貨予母公司、子公司及兄弟公司係依成本加成計價；銷貨予其他關係人係依約定公式計價。除銷售予母公司及兄弟公司勞務收入及部分銷售予子公司之商品並無類似交易可資比較，餘皆與一般正常交易並無顯著不同。而收款條件除對常州中碳之授信期間為出貨後 150 天收款，其餘無重大差異。

(二) 進 貨

關係人類別 / 名稱	114 年度	113 年度
母 公 司	<u>\$1,971,104</u>	<u>\$2,517,533</u>
子 公 司	<u>10,650</u>	<u>19,238</u>
兄 弟 公 司		
中 龍	832,980	1,136,052
其 他	<u>1,024</u>	<u>1,536</u>
	<u>834,004</u>	<u>1,137,588</u>
	<u>\$2,815,758</u>	<u>\$3,674,359</u>

本公司分別於 102 年 3 月及 99 年 7 月與母公司簽訂輕油及煤焦油之進貨合約，另 97 年 5 月與中龍簽訂輕油及煤焦油之進貨合約，合約期間皆為 5 年，到期雙方未有異議則自動展延，每次展延 5 年。計價方式係由雙方依約議定，上述進貨以開立即期信用狀方式交易，如遇價格依市場行情變動調整時，另予結算收付。本公司向子公司進貨，係依子公司進貨成本加成計價，付款條件係採驗收後付款或出貨後 30 天付款。

另本公司於 97 年 1 月與母公司簽訂細焦炭加工合約，合約期間為 5 年，到期雙方未有異議則自動延展，每次延展 5 年。

(三) 應收關係人款項

帳 列 項 目	關係人類別 / 名稱	114 年 12 月 31 日	113 年 12 月 31 日
應收帳款－關係人	母 公 司	\$ 6,443	\$ 7,337
	子 公 司	9,320	2,055
	本公司主要管理階層 之子公司		
	林園先進	73,617	84,361
	兄弟公司	616	767
		<u>\$ 89,996</u>	<u>\$ 94,520</u>
其他應收款	母 公 司	\$ 43,358	\$ 11,980
	子 公 司	888	1,120
	兄弟公司	1,562	1,437
		<u>\$ 45,808</u>	<u>\$ 14,537</u>

流通在外之應收關係人款項未收取保證。114 及 113 年度應收關係人款項並未提列呆帳。

(四) 應付關係人款項

帳 列 項 目	關係人類別 / 名稱	114 年 12 月 31 日	113 年 12 月 31 日
應付帳款－關係人	母 公 司	\$199,967	\$240,346
	子 公 司	729	6,308
	兄弟公司	119	178
		<u>\$200,815</u>	<u>\$246,832</u>
其他應付款	母 公 司	\$ 9,937	\$ 12,605
	本公司之主要管理階 層	1,869	3,592
	兄弟公司	338	2,937
		<u>\$ 12,144</u>	<u>\$ 19,134</u>

流通在外之應付關係人款項餘額並未提供擔保。

(五) 取得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關係人類別 / 名稱	取得價款	
	114 年度	113 年度
兄弟公司		
聯鋼營造	\$ 71,320	\$ -
中 機	42,840	19,850
中 冠	24,265	14,575
中 鋼 構	-	110,209
中 宇	-	58,470
其 他	1,375	-
	<u>\$139,800</u>	<u>\$203,104</u>

本公司向關係人取得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經雙方議價決定，並依照合約條件付款。

(六) 承租協議

關係人類別 / 名稱	114 年度	113 年度
取得使用權資產		
兄弟公司	<u>\$ -</u>	<u>\$ 6,833</u>

帳 列 項 目	關係人類別 / 名稱	114 年	113 年
		12 月 31 日	12 月 31 日
租賃負債	母 公 司	\$534,505	\$551,827
	兄 弟 公 司	<u>4,025</u>	<u>5,702</u>
		<u>\$538,530</u>	<u>\$557,529</u>

帳 列 項 目	關係人類別 / 名稱	114 年度	113 年度
		利息費用	母 公 司
	兄 弟 公 司	<u>86</u>	<u>39</u>
		<u>\$8,115</u>	<u>\$8,272</u>

租用土地及廠房

本公司向母公司承租現有工廠用地，共簽訂三項合約，合約期間為 5 年（分別至 119 年及 115 年 12 月止），租金每半年支付一次。

本公司亦向母公司承租焦炭廠廠房，合約為 5 年（至 115 年 12 月止），租金每半年支付一次。

本公司與兄弟公司簽有倉庫租賃合約，租期至 115 年 8 月止，租金每季支付一次。

本公司與其他非關係人並無此類似交易可資比較。

租用辦公大樓

本公司向母公司承租辦公大樓，租期至 117 年 12 月止，租金每季支付一次；上述租金係經雙方議價決定，並依照合約條件付款，合約價格則與當地一般租金相當，付款條件與非關係人之租賃條件尚無重大差異。

(七) 出租協議

如附註十五所述，本公司以營業租賃出租土地予母公司（土地座落於高雄市小港區），土地租金按公告現值總額 3%~4.5% 計算，租金每半年預收一次，租期至 119 年 12 月止。截至 114 年及 113 年 12 月 31 日止，未來將收取之租賃給付總額分別為 96,847 千元及 12,913 千元。114 及 113 年度認列之租賃收入皆為 12,913 千元。

(八) 其他關係人交易

1. 公用流體

本公司工廠位於母公司廠區，生產所需之主要能源係由母公司供應，本公司再依市場價格或成本加成方式計價並按月支付電費、廢水處理、廢氣處理、耗用蒸汽、煉焦爐氣等各項公用流體費用予母公司。114 及 113 年度上述費用分別為 354,890 千元及 410,510 千元。本公司與其他非關係人並無上述類似交易可資比較。

2. 技術服務費

本公司委請母公司提供技術研發服務，114 及 113 年度技術服務費分別為 10,260 千元及 10,220 千元。

3. 技術服務收入

本公司與子公司簽訂技術服務提供合約，114 及 113 年度技術服務收入分別為 1,715 千元及 1,883 千元。

4. 出售試製品收入

本公司 114 及 113 年度出售予子公司常州中碳試製品收入分別為 7,344 千元及 13,690 千元，帳列其他收入項下。本公司對關係人之售價並無類似交易可資比較，而收款條件為出貨後 150 天。

(九) 主要管理階層薪酬

	<u>114 年度</u>	<u>113 年度</u>
短期員工福利	\$ 27,240	\$ 35,725
退職後福利	<u>876</u>	<u>836</u>
	<u>\$ 28,116</u>	<u>\$ 36,561</u>

董事及其他主要管理階層之薪酬係由薪酬委員會依照個人績效及市場趨勢決定。

二七、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本公司於 114 年 12 月 31 日有下列重大承諾事項：

- (一) 為取得政府補助計畫之補助款，由金融機構提供保證金額 33,336 千元，及為進貨及履約而提供保證票據予業主之金額為 35,000 千元。
- (二) 本公司為購買原料及商品已開立未使用之信用狀餘額約 1,022,179 千元。
- (三) 已簽訂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興建工程合約總價款約為 635,440 千元，尚未履約金額約為 369,204 千元。

二八、具重大影響之外幣金融資產及負債資訊

以下資訊係按本公司功能性貨幣以外之外幣彙總表達，所揭露之匯率係指該等外幣換算至功能性貨幣之匯率。具重大影響之外幣金融資產及負債資訊如下：

單位：各外幣千元；匯率：元

	外 幣 匯		率 帳 面 金 額	
<u>114 年 12 月 31 日</u>				
金融資產				
貨幣性項目				
美 金	\$ 3,792	31.430	(美金：新台幣)	\$ 119,178
人 民 幣	4,911	4.496	(人民幣：新台幣)	22,082
日 幣	36,078	0.2008	(日幣：新台幣)	7,244
非貨幣性項目				
透過損益按公 允價值衡量 之金融資產				
美 金	323	31.430	(美金：新台幣)	10,155
透過其他綜合 損益按公允 價值衡量之 金融資產				
美 金	3,469	31.430	(美金：新台幣)	109,016
金融負債				
貨幣性項目				
美 金	3,211	31.430	(美金：新台幣)	100,918
<u>113 年 12 月 31 日</u>				
金融資產				
貨幣性項目				
美 金	8,453	32.785	(美金：新台幣)	277,147
人 民 幣	2,112	4.478	(人民幣：新台幣)	9,459
日 幣	308,073	0.2099	(日幣：新台幣)	64,665
非貨幣性項目				
透過損益按公 允價值衡量 之金融資產				
美 金	506	32.785	(美金：新台幣)	16,605
透過其他綜合 損益按公允 價值衡量之 金融資產				
美 金	3,090	32.785	(美金：新台幣)	101,296
金融負債				
貨幣性項目				
美 金	1,805	32.785	(美金：新台幣)	59,175
人 民 幣	4,248	4.478	(人民幣：新台幣)	19,020

本公司於 114 及 113 年度外幣淨兌換損益（已實現及未實現）分別為損失 2,748 千元及利益 33,469 千元，由於本公司外幣交易之功能性貨幣種類繁多，是以無法按各重大影響之外幣別揭露兌換損益。

二九、附註揭露事項

(一) 重大交易事項及(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1. 資金貸與他人：附表一。
2. 為他人背書保證：無。
3. 期末持有之重大有價證券（不含投資子公司及關聯企業）：附表二。
4.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附表三。
5.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6.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附表四。

(三) 大陸投資資訊

1.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主要營業項目、實收資本額、投資方式、資金匯出入情形、持股比例、本年度損益及認列之投資損益、年底投資帳面金額、已匯回投資損益及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附表五。
2. 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由第三地區所發生下列之重大交易事項，及其價格、付款條件、未實現損益：
 - (1) 進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付款項之年底餘額及百分比：無。
 - (2) 銷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收款項之年底餘額及百分比：無。
 - (3) 財產交易金額及其所產生之損益數額：無。
 - (4) 票據背書保證或提供擔保品之年底餘額及其目的：無。
 - (5) 資金融通之最高餘額、年底餘額、利率區間及當年度利息總額：附表一。

(6) 其他對當年度損益或財務狀況有重大影響之交易事項：無。

三十、部門資訊

個體財務報告得免編製部門資訊。

中鋼碳素化學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資金貸與他人

民國 114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一

單位：除另註明者外，係新台幣千元

編號	貸出資金之公司	貸與對象	往來科目	是否為關係人	本年度最高餘額	年底餘額	實際動支金額	利率區間 (%)	資金 貸與性質	業務往來金額	有短期融通 資金必要之 原因	提列備抵 帳金額	抵擔 名稱	保 價	品 值	對個別對象 資金貸與限額	資金貸與總限額	備註
1	景裕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常州中碳新材料 科技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 關係人	是	\$ 145,928	\$ 94,416	\$ 53,952	2	註1	\$ -	營業週轉所 需	\$ -	-	\$ -	\$ 315,209	\$ 472,813	註2	

註 1：有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

註 2：依子公司訂定之資金貸與他人程序規定，資金貸與單一從屬公司之金額，合計不得超過子公司淨值之 20%，貸與控制公司之金額，合計不得超過子公司淨值之 30%，資金貸與總限額為最近期財報淨值之 30%。

中鋼碳素化學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期末持有之重大有價證券

民國 114 年 12 月 31 日

附表二

單位：除另註明者外，係新台幣千元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 發行人之關係	帳 列 科 目	年 底				
				股數或單位	帳面金額	持股比例	公允價值	備註
本公司	普通股股票 中國鋼鐵公司	母 公 司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 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3,746,915	<u>\$ 71,191</u>		<u>\$ 71,191</u>	
	特別股股票 中國鋼鐵公司	母 公 司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 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229,000	<u>\$ 8,920</u>		<u>\$ 8,920</u>	
景裕國際公司	普通股股票 中鋼碳素化學公司	母 公 司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 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4,753,537	\$ 323,716		\$ 323,716	註
	中國鋼鐵公司	最終母公司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 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4,226,265	80,299		80,299	
					<u>\$ 404,015</u>		<u>\$ 404,015</u>	

註：本公司列為庫藏股。

中鋼碳素化學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
民國 114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三

單位：除另註明者外，係新台幣千元

進(銷)貨之公司	交易對象名稱	關係	交易情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不同之情形及原因		應收(付)票據、帳款		備註
			進(銷)貨金額	佔總進(銷)貨之比率(%)	授信期間	單價	授信期間	餘額	佔總應收(付)票據、帳款之比率(%)		
本公司	林園先進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主要管理階層之子公司	銷貨	(\$ 802,601)	(14)	每月月結	註	註	\$ 73,617	20	
	中國鋼鐵股份有限公司	母 公 司	進 貨	1,971,104	67	即期信用狀	註	註	(199,967)	(89)	
	中龍鋼鐵股份有限公司	兄弟公司	進 貨	832,980	28	即期信用狀	註	註	-	-	

註：參閱附註二六。

中鋼碳素化學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民國 114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四

單位：除另註明者外，係新台幣千元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股數	比率(%)	帳面金額	被投資公司本年度淨利(損)	本年度認列之投資(損)益	列之備註
				年底餘額	年初餘額						
中鋼碳素化學公司	中聯資源公司	台灣	爐石粉及高爐水泥產銷、氣冷高爐石及轉爐石、資源回收利用	\$ 91,338	\$ 91,338	15,019,341	6	\$ 398,290	\$ 1,233,105	\$ 74,510	
中鋼碳素化學公司	中國鋼鐵結構公司	台灣	鋼結構製銷	13,675	13,675	600,069	-	17,030	638,401	1,915	
中鋼碳素化學公司	景裕國際公司	台灣	一般投資	300,083	300,083	107,712,232	100	1,369,968	33,529	12,138	子公司
中鋼碳素化學公司	運鴻投資公司	台灣	一般投資	450,000	450,000	75,911,726	9	528,840	102,354	9,112	
中鋼碳素化學公司	中鋼光能公司	台灣	太陽能發電	261,600	261,600	26,160,000	15	310,201	115,936	17,390	
中鋼碳素化學公司	啟航參創業投資公司	台灣	一般投資	160,000	160,000	16,000,000	9	121,542	(62,293)	(5,502)	
中鋼碳素化學公司	鑫尚揚投資公司	台灣	一般投資	60,000	60,000	6,000,000	5	66,172	22,215	1,116	
中鋼碳素化學公司	高科磁技公司	台灣	磁性材料、特用化學品及氧化鐵生產買賣	47,950	47,950	3,133,744	8	41,459	16,916	1,324	
中鋼碳素化學公司	高瑞投資公司	台灣	一般投資	15,070	15,070	1,196,000	40	24,331	113	45	
中鋼碳素化學公司	立慶隆投資公司	台灣	一般投資	7,000	7,000	700,000	35	11,003	527	184	
中鋼碳素化學公司	台安生物科技公司	台灣	生物科技管顧服務	2,295	2,295	499,998	5	6,615	3,477	175	
中鋼碳素化學公司	啟航創業投資公司	台灣	一般投資	3,375	3,375	337,500	5	3,647	(8,207)	(410)	
景裕國際公司	中國鋼鐵結構公司	台灣	鋼結構製銷	29,281	29,281	532,000	-	15,327	638,401	1,707	
景裕國際公司	鑫科材料科技公司	台灣	金屬靶材製造與銷售	34,176	42,396	4,815,748	4	83,629	(8,207)	(248)	
景裕國際公司	宏利汽車零件公司	台灣	汽車零件製造	104,549	100,985	8,183,029	7	80,036	(121,415)	(11,452)	
景裕國際公司	高科磁技公司	台灣	磁性材料、特用化學品及氧化鐵生產買賣	33,015	33,015	2,297,860	6	30,393	16,916	971	
景裕國際公司	昇利達投資公司	台灣	一般投資	8,400	8,400	840,000	35	15,264	3,079	1,078	
景裕國際公司	弘全投資公司	台灣	一般投資	9,000	9,000	900,000	45	14,148	527	237	
景裕國際公司	鼎大投資公司	台灣	一般投資	10,495	10,495	897,000	30	14,106	1,872	561	

中鋼碳素化學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大陸投資資訊

民國 114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五

單位：除另註明者外，係新台幣千元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註 1)	投資方式	年初自台灣 匯出累積 投資金額(註1)	本年度匯出或 收回投資金額(註1)	匯出或 匯出累積 回投資金額(註1)	年底自台灣 匯出累積 被投資公司 本年度(損)益	本公司 直接或 間接投資 之持股 比例%	本年度認列 投資(損)益 (註 2)	年底投資 帳面價值	截至年底止 已匯回投資收益	備註
常州中碳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介相碳微球之加工與銷售	\$ 179,615	直接投資大陸公司	\$ 204,484	\$ -	\$ -	\$ 204,484 (\$ 12,505)	100	(\$ 12,505)	\$ 185,408	\$ -	

投資公司名稱	年底累計自台灣匯出 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註1)	經濟部投審會 核准投資金額(註1)	本公司赴大陸地區 投資限額(註3)
本公司	\$ 204,484	\$ 204,484	\$ 4,690,967

註 1：係按 114 年 12 月 31 日匯率換算為新台幣。

註 2：投資利益認列基礎為經台灣母公司簽證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

註 3：係依據投審會 97.08.29「在大陸地區從事投資或技術合作審查原則」規定計算之限額計算如下：

$$\text{權益} \$7,818,279 \times 60\% = \$4,690,967$$

§重要會計項目明細表目錄§

項	目	編 號 / 索 引
資產、負債及權益項目明細表		
現金及約當現金明細表		明細表一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明細表		明細表二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 動明細表		明細表三
避險之金融資產－流動明細表		附註九及二五
應收票據及帳款明細表		明細表四
其他應收款明細表		明細表五
存貨明細表		明細表六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 流動明細表		明細表七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變動明細表		明細表八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變動明細表		附註十三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累計折舊變動明細表		附註十三
投資性不動產變動明細表		附註十五
投資性不動產累計折舊變動明細表		附註十五
投資性不動產累計減損變動明細表		附註十五
使用權資產變動明細表		明細表九
使用權資產累計折舊變動明細表		明細表九
遞延所得稅資產明細表		附註二二
短期借款明細表		明細表十
應付帳款明細表		明細表十一
其他應付款明細表		附註十七
長期借款明細表		明細表十二
租賃負債明細表		明細表十三
遞延所得稅負債明細表		附註二二
損益項目明細表		
營業收入明細表		明細表十四
營業成本明細表		明細表十五
營業費用明細表		明細表十六
其他利益及損失淨額明細表		附註二一
員工福利、折舊及攤銷費用功能別彙總明細表		明細表十七

中鋼碳素化學股份有限公司
現金及約當現金明細表
民國 114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一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
，係新台幣千元

項	目	到	期	日	利率 (%)	金	額
週轉金						\$	500
銀行存款							
支票存款							7,318
活期存款							1,036,255
外幣活期存款 (美金 473 千元及人民幣 2,641 千 元) (註)							26,747
							<u>\$1,070,820</u>

註：美金按匯率 US\$1 = NT\$31.43。

人民幣按匯率 CNY\$1 = NT\$4.496。

中鋼碳素化學股份有限公司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明細表
 民國 114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二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
 ，係新台幣千元

金 融 工 具 名 稱	單 位 數	年 利 率 (%)	取 得 成 本	公 允 價 值 (註)	
				單 價 (元)	總 額
金融債券					
BACR 6.224 05/09/34	-	6.224	\$ 9,259	-	\$ 10,155

註：公允價值係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債券淨值計算。

中鋼碳素化學股份有限公司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明細表
民國 114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三

單位：除另註明外，係新台幣千元

金融商品名稱	股數或張數	面值(元)	總額	利率(%)	取得成本	累計減損	公允價值(註)		備註
							單價(元)	總額	
金融債券									
CATLIF 5.95 07/05/34	\$ -	\$ -	\$ 22,649	5.950	\$ 22,649	\$ -	\$ -	\$ 23,393	
CATLIF 5.3 09/05/39	-	-	12,772	5.300	12,772	-	-	12,758	
C 6.17405/25/34	-	-	10,218	6.174	10,218	-	-	10,060	
JPM V5.572 04/22/36	-	-	9,823	5.572	9,823	-	-	9,945	
BPCEGP 6.508 01/18/2035	-	-	7,878	6.508	7,878	-	-	8,349	
巴克萊集團 6.224 05/09/34	-	-	6,176	6.224	6,176	-	-	6,791	
法國興業銀行 6.447 01/12/27	-	-	6,139	6.447	6,139	-	-	6,289	
渣打集團 6.17 01/09/27	-	-	6,142	6.170	6,142	-	-	6,287	
國內上市公司特別股股票									
中國鋼鐵公司	229,000	10	2,290		5,758	-	38.95	8,920	
國內上市公司普通股股票									
中國鋼鐵公司	3,746,915	10	<u>37,469</u>		<u>92,626</u>	-	19.00	<u>71,191</u>	
			<u>\$121,556</u>		<u>\$180,181</u>	<u>\$ -</u>		<u>\$163,983</u>	

註：公允價值係按資產負債表日之股票收盤價及債券淨值計算。

中鋼碳素化學股份有限公司
 應收票據及帳款明細表
 民國 114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四

單位：新台幣千元

客 戶 名 稱	金 額
應收票據	
非關係人	
天嶸實業公司	\$ 870
應收帳款	
關係人	
林園先進公司	\$ 73,617
常州中碳新材料科技公司	9,320
中國鋼鐵公司	6,443
其他(註)	616
	<u>\$ 89,996</u>
非關係人	
台灣苯乙烯工業公司	\$ 37,323
和益化學工業公司	28,877
Pt Suryamas Mentari	28,393
長春人造樹脂廠公司	22,040
Sino United Chemicals International Co.,Ltd.	18,349
能元科技公司	18,263
其他(註)	117,772
	<u>\$271,017</u>

註：各項餘額皆未超過本項目餘額之百分之五。

中鋼碳素化學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明細表
民國 114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五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	目	金	額
應收原料價差		\$ 43,358	
其他（註）		<u>4,521</u>	
		<u>\$47,879</u>	

註：各項餘額皆未超過本項目餘額之百分之五。

中鋼碳素化學股份有限公司

存貨明細表

民國 114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六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 目	金 額	
	帳面價值(註 1)	淨變現價值(註 2)
製 成 品	\$ 670,879	\$ 745,914
在 製 品	260,505	357,901
物 料	187,496	187,496
原 料	<u>44,269</u>	<u>44,281</u>
	<u>\$1,163,149</u>	<u>\$1,335,592</u>

註 1：係減除備抵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 149,714 千元之淨額。

註 2：參閱財務報告附註四。

中鋼碳素化學股份有限公司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明細表
 民國 114 年度

明細表七

單位：除另註明外，係新台幣千元

被 投 資 公 司	年 初 餘 額	本 年 度 增 加	本 年 度 減 少 (註)	年 底 餘 額	提 供 擔 保 或 質 押 情 形	
股 數	金 額	股 數	金 額	股 數	金 額	
國外未上市公司特別股 SiLican Inc.	400,000	-	\$ -	400,000	\$ 25,144	無

註：本年度減少係評價調整。

中鋼碳素化學股份有限公司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變動明細表
民國 114 年度

明細表八

單位：除另註明外，係新台幣千元

被投資公司	年初餘額		本年度增加(註1)		本年度減少(註1)		投資(損)益	年底餘額			市價或股權淨值(註2)		提供擔保或質押情形備註	
	股數	金額	股數	金額	股數	金額		股數	持股比例(%)	金額	單價(元)	總價		
上市公司														
中聯資源公司	15,019,341	\$ 387,402	-	\$ -	-	\$ 63,622	\$ 74,510	15,019,341	6	\$ 398,290	\$ 70.30	\$ 1,055,860	無	
中國鋼鐵結構公司	600,069	16,286	-	-	-	1,171	1,915	600,069	-	17,030	41.90	25,143	無	
未上市櫃公司														
景裕國際公司	107,712,232	1,360,953	-	-	-	3,123	12,138	107,712,232	100	1,369,968	14.63	1,576,046	無	
運鴻投資公司	75,911,726	544,803	-	-	-	25,075	9,112	75,911,726	9	528,840	6.97	528,840	無	
啟航創業投資公司	337,500	4,057	-	-	-	-	(410)	337,500	5	3,647	10.81	3,647	無	
高瑞投資公司	1,196,000	25,177	-	-	-	891	45	1,196,000	40	24,331	20.34	24,331	無	
高科磁技公司	3,133,744	40,138	-	-	-	3	1,324	3,133,744	8	41,459	13.23	41,459	無	
立慶隆投資公司	700,000	11,361	-	-	-	542	184	700,000	35	11,003	15.72	11,003	無	
台安生物科技公司	499,998	6,773	-	-	-	333	175	499,998	5	6,615	13.23	6,615	無	
中鋼光能公司	26,160,000	306,795	-	-	-	13,984	17,390	26,160,000	15	310,201	11.86	310,201	無	
啟航參創業投資公司	16,000,000	104,166	-	22,878	-	-	(5,502)	16,000,000	9	121,542	7.60	121,542	無	
鑫尚揚投資公司	6,000,000	72,118	-	-	-	7,062	1,116	6,000,000	5	66,172	11.03	66,172	無	
		2,880,029		22,878		115,806	111,997			2,899,098		\$ 3,770,859		
減：子公司持有本公司股票視為庫藏股票		117,638		-		-	-			117,638				
		<u>\$ 2,762,391</u>		<u>\$ 22,878</u>		<u>\$ 115,806</u>	<u>\$ 111,997</u>			<u>\$ 2,781,460</u>				

註 1：本年度變動包括收到被投資公司股利 141,123 千元、認列被投資公司金融商品未實現利益 33,994 千元、資本公積調增 17,022 千元、認列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調整數調減 1,878 千元、確定福利計畫精算損失 26 千元、現金流量避險損失 4 千元及認列投資成本與股權淨值差額調減 913 千元。

註 2：市價係指 114 年 12 月 31 日之收盤價；股權淨值主要係依據各被投資公司之財務報表持股比例所計算。

中鋼碳素化學股份有限公司
使用權資產變動明細表
民國 114 年度

明細表九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 目	年 初 餘 額	本 年 度 增 加 (註)	本 年 度 減 少 (註)	年 底 餘 額
成 本				
土 地	\$399,404	\$ 9,354	\$ -	\$408,758
機器設備	283,383	5,271	-	288,654
建築物	<u>37,226</u>	<u>938</u>	<u>7,589</u>	<u>30,575</u>
合 計	<u>720,013</u>	<u>\$ 15,563</u>	<u>\$ 7,589</u>	<u>727,987</u>
累計折舊				
土 地	93,737	\$ 16,580	\$ -	110,317
機器設備	64,991	11,798	-	76,789
建築物	<u>19,127</u>	<u>10,894</u>	<u>5,818</u>	<u>24,203</u>
合 計	<u>177,855</u>	<u>\$ 39,272</u>	<u>\$ 5,818</u>	<u>211,309</u>
	<u>\$542,158</u>			<u>\$516,678</u>

註：本年度增加及減少係修約。

中鋼碳素化學股份有限公司

短期借款明細表

民國 114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十

單位：除另註明外，
係新台幣千元

借 款 種 類	借 款 期 間	利 率 區 間 (%)	餘 額	融 資 額 度	抵 押 或 擔 保
信用狀借款					
合作金庫	114.08.07~115.06.01	1.80~4.97	\$ 238,261	\$ 900,000	無
兆豐銀行	114.09.15~115.04.05	4.36~4.97	32,763	600,000	無
銀行信用借款					
瑞穗銀行	114.12.12~115.01.12	1.78	350,000	2,828,700	無
元大銀行	114.11.03~115.01.02	1.78	300,000	300,000	無
台北富邦銀行	114.12.19~115.01.19	1.80	300,000	300,000	無
凱基銀行	114.12.12~115.01.12	2.10	<u>50,000</u>	500,000	無
			<u>\$ 1,271,024</u>		

中鋼碳素化學股份有限公司

應付帳款明細表

民國 114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十一

單位：新台幣千元

供 應 商 名 稱	金 額
關係人	
中國鋼鐵公司	\$199,967
其他(註)	<u>848</u>
	<u>\$200,815</u>
非關係人	
台灣中油公司	\$ 9,284
台灣紙業公司	1,920
其他(註)	<u>13,666</u>
	<u>\$ 24,870</u>

註：各項餘額皆未超過本項目餘額之百分之五。

中鋼碳素化學股份有限公司

長期借款明細表

民國 114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十二

單位：除另註明外，係新台幣千元

債 權 銀 行	期 限 及 償 還 辦 法	年 利 率 (%)	一 年 內 到 期	一 年 後 到 期	合 計	抵 押 或 擔 保
台灣銀行	借款額度 500,000 千元，期間自 114 年 3 月起至 117 年 3 月，到期日償還借款本金。	1.79~1.80	\$ -	\$ 500,000	\$ 500,000	無
元大銀行	借款額度 500,000 千元，期間自 114 年 3 月起至 117 年 3 月，到期日償還借款本金。	1.77~1.78	-	500,000	500,000	無
			<u>\$ -</u>	<u>\$1,000,000</u>	<u>\$1,000,000</u>	

中鋼碳素化學股份有限公司

租賃負債明細表

民國 114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十三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	目	摘	要	租	賃	合	約	期	間	折	現	率	餘	額
										(%)		
土	地	承租土地		111.01.01	~	119.12.31				1.4703			\$	313,572
機	器	承租儲槽相關設		111.01.01	~	116.12.31				1.4703				220,933
		備等												
建	築	承租廠房及辦公		111.01.01	~	117.12.31				0.6253	~			5,992
		大樓								1.6879				
														<u>540,497</u>
		減：列為流動部分												<u>30,883</u>
														<u>\$ 509,614</u>

中鋼碳素化學股份有限公司

營業收入明細表

民國 114 年度

明細表十四

單位：除另註明外，
係新台幣千元

項	目	數 量 (噸)	金 額
銷貨收入			
	雜酚油系列產品	121,348	\$1,797,793
	苯系列產品	58,681	1,354,932
	瀝青系列產品	69,098	1,141,098
	其他 (註 1)		<u>1,420,450</u>
			5,714,273
銷貨折讓			
			<u>(11,572)</u>
	銷貨收入淨額		5,702,701
勞務收入 (註 2)			
			<u>61,533</u>
			<u>\$5,764,234</u>

註 1：各項餘額皆未超過本項目餘額之百分之十。

註 2：係加工收入。

中鋼碳素化學股份有限公司

營業成本明細表

民國 114 年度

明細表十五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	目	金	額
<u>產銷成本</u>			
直接原料			
	年初原料	\$ 50,571	
	本年度進料	2,787,315	
	年底原料	(44,269)	
	其 他	(30,033)	
		2,763,584	
直接人工			
		171,031	
製造費用			
		<u>1,573,162</u>	
製造成本			
		4,507,777	
加：年初在製品			
		255,038	
本年度進貨			
		55,128	
減：年底在製品			
		(260,505)	
其 他			
		(6,961)	
製成品成本			
		4,550,477	
加：年初製成品			
		688,034	
減：年底製成品			
		(670,879)	
其 他			
		(31,803)	
		4,535,829	
買賣成本			
	本年度進貨	<u>94,649</u>	
	銷貨成本合計	4,630,478	
其他營業成本			
		<u>76,981</u>	
		<u>\$4,707,459</u>	

中鋼碳素化學股份有限公司

營業費用明細表

民國 114 年度

明細表十六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 目	推 銷 費 用	管 理 費 用	研 究 發 展 費 用	合 計
薪資支出 (含退休金)	\$ 38,556	\$ 63,761	\$ 58,329	\$160,646
折 舊	14	8,645	73,746	82,405
運 什 費	72,010	58	940	73,008
用品消耗	535	1,513	53,900	55,948
檢 驗 費	917	153	19,818	20,888
修 繕 費	129	1,104	19,131	20,364
進出口費	15,875	1,371	477	17,723
勞 務 費	571	13,197	2,347	16,115
董 事 酬 勞	-	8,635	-	8,635
其 他	26,935	28,523	37,043	92,501
	<u>\$155,542</u>	<u>\$126,960</u>	<u>\$265,731</u>	<u>\$548,233</u>

中鋼碳素化學股份有限公司

員工福利、折舊及攤銷費用功能別彙總明細表

民國 114 及 113 年度

明細表十七

單位：除另註明外，
係新台幣千元

	114 年度			113 年度		
	營業成本	營業費用	合計	營業成本	營業費用	合計
員工福利費用						
薪 資	\$288,894	\$155,131	\$444,025	\$342,604	\$182,707	\$525,311
保 險 費	25,733	12,148	37,881	22,228	10,592	32,820
退 休 金	12,012	5,515	17,527	10,232	4,280	14,512
董 事 酬 金	-	8,635	8,635	-	13,459	13,459
其 他	14,420	5,660	20,080	19,961	8,143	28,104
	<u>\$341,059</u>	<u>\$187,089</u>	<u>\$528,148</u>	<u>\$395,025</u>	<u>\$219,181</u>	<u>\$614,206</u>
折 舊	\$337,664	\$ 82,405	\$420,069	\$353,745	\$ 78,795	\$432,540
攤 銷	3,363	-	3,363	5,085	-	5,085

註 1：截至 114 及 113 年度止，本公司平均員工人數分別為 344 人及 334 人，其中未兼任員工之董事人數皆為 7 人。

註 2：另增加揭露以下資訊：

1. 114 年度平均員工福利費用 1,542 千元（『114 年度員工福利費用合計數－董事酬金合計數』／『114 年度員工人數－未兼任員工之董事人數』）。

113 年度平均員工福利費用 1,837 千元（『113 年度員工福利費用合計數－董事酬金合計數』／『113 年度員工人數－未兼任員工之董事人數』）。

2. 114 年度平均員工薪資費用 1,318 千元（114 年度薪資費用合計數／『114 年度員工人數－未兼任員工之董事人數』）。

113 年度平均員工薪資費用 1,606 千元（113 年度薪資費用合計數／『113 年度員工人數－未兼任員工之董事人數』）。

（接次頁）

(承前頁)

3. 平均員工薪資費用調整變動情形-17.93% (『114 年度平均員工薪資費用－113 年度平均員工薪資費用』／113 年度平均員工薪資費用)。
4. 本公司無監察人。
5. 本公司薪資報酬政策如下：

(1) 董事薪資報酬政策

給付董事酬金包括董事酬勞及業務執行費用，業務執行費用乃以車馬費為主。本公司於 108 年 12 月 24 日訂定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並每年進行董事會績效評估，且將績效評估之結果提報董事會，並運用於個別董事薪資報酬及提名續任之參考。而董事酬勞則根據本公司章程第廿六條之規定：「本公司年度如有獲利，應由董事會決議提撥不低於千分之一為員工酬勞及不高於百分之一為董事酬勞；員工酬勞發放對象包含符合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再依前項比例提撥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公司董事充任經理人或職工者，依據本公司「薪給管理辦法」支領薪資。

(2) 經理人薪資報酬政策

給付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包括薪資、獎金、退職退休金，再加計員工酬勞，薪資、獎金係依據工作職掌、總體環境，並參考相關同業水準及公司過去經營績效，訂定足以反映工作績效之報酬。退職退休金係依每月薪資提撥 6% 至勞工保險局。員工酬勞則根據本公司章程第廿六條之規定。此外，本公司之薪資報酬委員會亦會履行職權，定期檢討及評估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薪資報酬，並將所提建議提交董事會討論，以謀公司永續經營與風險管控之平衡。

(接次頁)

(承前頁)

(3) 員工薪資報酬政策

員工薪酬的主要項目包括基本薪給、獎金與員工酬勞。本公司從業人員之薪給採職務責任給與制度，參照薪資市況、公司財務狀況，訂定從業人員薪給標準；而獎金與員工酬勞，則將本公司當年度獲利情形，反映於員工薪資報酬上，並與員工個人考績相關。人員於進入公司後至未達所任職位之職等前，視職等及個人績效表現之不同，每年皆有調薪機會，調薪幅度與績效表現高度相關。此外，本公司每年亦會依據消費者物價指數、薪資市況、公司營運狀況、公司財務狀況及考績等因素，依董事會通過之調薪幅度，調整從業人員薪資。

社團法人高雄市會計師公會會員印鑑證明書 高市公證字第50071號

(1) 王兆群
會員姓名：

(2) 廖鴻儒

事務所名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事務所地址：高雄市成功二路88號3樓

事務所電話：5301888

事務所統一編號：94998251

會員證書字號：(1)高市會證字第1059號

委託人統一編號：23221384

(2)台省會證字第3703號

印鑑證明書用途：辦理中鋼碳素化學股份有限公司114年度（自民國114年1月1日至114年12月31日止）財務報表之查核簽證。

簽名式 (一)	王兆群	存會印鑑 (一)	
簽名式 (二)	廖鴻儒	存會印鑑 (二)	

理事長：

核對人：